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丽珠医药
LIVZON

2015 年 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保国先生、财务负责人司燕霞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年度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语言编订，两种文体若出现解释上的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7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4
第九节 内部控制	6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百业源	指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健康元	指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诚实业	指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TOP SINO INDUSTRIES LIMITED SHENZHEN A/C
太太药业	指	深圳太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科力	指	广州保科力贸易公司
公司、本公司、丽珠集团	指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丽珠制药厂	指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四川光大	指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上海丽珠	指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合成公司	指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新北江公司	指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福兴公司	指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丽珠试剂	指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利民制药厂	指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焦作健康元	指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珠海健康元	指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健康药业	指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海滨制药	指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蓝宝制药	指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A 股	指	本公司发行的境内上市内资股
B 股	指	本公司发行的境内上市外资股
H 股	指	本公司发行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B 转 H	指	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
国信证券香港公司	指	国信证券（香港）融资有限公司
巨潮网	指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本年、本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千元、万元、亿元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中分析了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和应对策略情况，敬请投资者留意查阅。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A 股	H 股 ^{注1}
股票简称	丽珠集团	丽珠医药、丽珠 H 代 ^{注2}
股票代码	000513	01513、299902 ^{注3}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丽珠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IVZON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保国	
国内注册地址	中国珠海市金湾区红旗镇联港工业区双林片区创业北路 38 号行政研发楼	
国内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9090	
国内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珠海市拱北桂花北路 132 号丽珠大厦	
国内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9020	
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特别行政区湾仔轩尼诗道 99-101 号彰显大厦 17 楼 02 室	
公司网址	www.livzon.com.cn	
电子信箱	LIVZON_GROUP@livzon.com.cn	

注 1：2014 年 1 月 16 日，公司 B 股转换为 H 股以介绍方式在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原 B 股的股票代码为 200513，股票简称为丽珠 B。

注 2、3：该简称和代码仅供本公司原境内 B 股股东自本公司 H 股在联交所上市后交易本公司的 H 股股份使用。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公司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亮	王曙光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珠海市拱北桂花北路 132 号丽珠大厦	中国广东省珠海市拱北桂花北路 132 号丽珠大厦
电话	(0756) 8135888	(0756) 8135888
传真	(0756) 8886002	(0756) 8886002
电子信箱	yangliang2014@livzon.com.cn	wangshuguang2008@livzon.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香港登载公司年报的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丽珠集团董事会秘书处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85 年 01 月 26 日	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报告期末注册	2013 年 11 月 21 日	广东省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40400400032571	440401617488309	61748830-9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如有)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如有)	报告期、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珠海市兴业路 215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淑燕、李恩成

公司 H 股授权代表及所聘机构

H 股授权代表	陶德胜、杨亮
助理公司秘书及替代授权代表	郑碧玉
H 股合规顾问	国信证券 (香港) 融资有限公司
H 股证券登记处名称	卓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H 股证券登记处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22 楼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5,544,233,777.86	4,618,680,040.86	20.04%	3,943,525,30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5,978,431.82	487,502,351.80	5.84%	441,671,51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3,031,472.13	462,159,185.73	0.19%	396,190,25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17,393,893.55	439,986,525.69	63.05%	593,964,664.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4	1.65	5.45%	1.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4	1.65	5.45%	1.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6%	15.34%	减少 0.68 个百分点	15.17%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7,302,605,055.90	6,566,006,124.91	11.22%	5,633,753,96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696,516,567.53	3,344,648,576.49	10.52%	3,008,015,808.63

注：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上表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追溯调整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度金额	2013 年度金额	2012 年度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9,029.93	180,148.18	-69,242.3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362,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827,495.36	38,842,657.52	42,064,456.38	各项政府补贴详见公司财务报告附注之“六 45、营业外收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97,131.42	499,437.51	18,086,042.3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636,406.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88,027.35	-1,001,272.08	-435,271.7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66,019,361.36	38,882,971.13	60,282,391.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9,666,588.14	7,150,619.26	8,151,476.68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05,813.53	6,389,185.80	6,649,649.17	
合计	52,946,959.69	25,343,166.07	45,481,265.1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本报告期，国内行业增速持续放缓，面对复杂而多变的市场环境，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齐心协力、积极制定切实有效的应对策略，克服种种不利因素影响，继续以销售为核心，实施精细营销，适时调整营销策略，加强内部管理，确保了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

201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营销与销售管理方面

2014 年，经过几年来的不断营销改革探索与试点经验总结，公司处方药领域的“合约制”销售模式在全国各省公司全面推广执行，同时实行以药品流向数据为基础的重点品种捆绑考核模式，已实现一定规模的人员覆盖、医院覆盖和品种覆盖格局，公司重点潜力品种均保持较快的业绩增长。

在制剂海外销售及国际注册方面，2014 年公司海外制剂销售突破 1000 万元，重点推进抗生素产品、生殖产品以及精神类产品在阿塞拜疆、俄罗斯、菲律宾、巴基斯坦、中美洲等国家或地区的注册工作，已获得生殖产品在阿塞拜疆的注册证，继续在香港地区中标销售头孢曲松产品。

2、研发方面

2014 年，公司进一步加大了研发的投入，壮大了研发团队，在产品研发方面取得了成效，各研发项目进展顺利。

2014 年本公司各领域研发总体情况：1)化药及中药制剂已立项并开展临床前研究项目共 15 项，已申报临床项目 8 项，处于临床研究项目 3 项，已申报生产项目 8 项；2)生物药领域，丽珠单抗共有临床前研究项目 4 项，已申报临床项目 2 项，处于临床研究项目 1 项，新引进海外优秀科研人才 4 人；疫苗公司已申报生产注册 1 项；3)诊断试剂领域已完成实验室研发 11 项，其中 2 项已完成临床准备注册，3 项正在注册，3 项已取得注册证。

3、生产质量管理方面

2014 年，公司对各二级企业 QEHS（质量、环境、健康和安全管理）管理工作提出了“监、帮、促”的管理方针，重点在生产质量监管、销售质量管理、技术支持、EHS 监管等四个方面开展工作，全年各企业生产质量状况良好，EHS 运行基本稳定。

在生产质量监管方面，2014 年对公司下属企业一共进行例行质量审计 29 次，专项审计 3 次。在销售质量管理方面，公司年内顺利通过了公司本部和医贸公司的新版 GSP 认证工作，配合监管及销售部门完成日常药品经营质量管理工作。在技术支持方面，建立了公司质量、产能以及产品技术信息等统计分析体系与报告制度，在 EHS 监管方面，除进一步加强 EHS 审计外，重点强化内部制度建设与法规宣传，主要制度包括事故管理办法、信息管理程序、内审程序、集团 EHS 手册、EHS 一票否决制、二级企业 EHS 负责人绩效考核办法等。

4、财务管理方面

在资金管理方面，公司积极争取增加银行授信支持，拓展融资渠道，降低资金成本，保证充足稳定的现金流，顺利完成了对二级企业增资以及对外投资等项目；在销售会计上，服务销售改革，保证各项费用的准确及时支付，通过对费用政策执行过程中的财务结果反馈，为销售决策提供支持；在税务管理方面，主动学习掌握国家各项税务法规政策变化，配合公司内部整合及业务调整需要，积极开展税务筹划工作。

5、职能管理与企业文化方面

2014 年，在“简政放权、危机管控”的管理方针指导下，公司以“简政放权、分工负责，提高效率，服务一线”作为各职能部门的工作要求，各职能部门重新明确了部门职责定位，梳理了各职能领域涉及总部与二级企业的“责、权、利”范围，建立与完善了各部门的规章制度与流程，将各项具体管理工作逐步地规范化、制度化与流程化，内部提倡充分授权，注重管理效率与目标导向，营造一个积极向上、开放沟通、简明高效、互利互信的工作氛围与企业文化环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本报告期，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以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主业，产品涵盖制剂产品、原料药和中间体，以及诊断试剂及设备，主要产品包括参芪扶正注射液、丽珠得乐系列产品、抗病毒颗粒、丽申宝、乐宝得、壹丽安、丽福康、丽康乐等中西药制剂；美伐他汀、硫酸粘菌素、苯丙氨酸、头孢曲松钠等原料和中间体；HIV 抗体诊断试剂、肺炎支原体抗体诊断试剂（被动凝聚法）及梅毒旋转体抗体诊断试剂（凝聚法）等诊断产品。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本报告期，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5,544.23 百万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4,618.68 百万元，同比增长 20.04%；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553.62 百万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523.99 百万元，同比增长 5.66%；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515.98 百万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487.50 百万元，同比增长 5.84%；若剔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收益，本公司 2014 年年主营业务实现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463.03 百万元，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币 462.16 百万元，同比增长 0.19%。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本期报告，本集团主营业务实现收入人民币 5,456.21 百万元，比较上年同期人民币 4,569.39 百万元，增加人民币 886.82 百万元，增幅 19.41%，其中，原料药及中间体产品增长明显，同比增长 42.65%，有关产品销量增长主要反映出公司产品质量持续优化，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请见本节“主营业务构成情况”内容。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因公司产品结构复杂，各产品计量单位不同，无法将其产销量折成统一数量进行比较。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人民币元）	416,471,195.3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5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人民币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05,887,216.78	1.91%

2	第二名		93,859,913.06	1.69%
3	第三名		74,967,360.12	1.35%
4	第四名		70,939,304.09	1.28%
5	第五名		70,817,401.28	1.28%
合计	--		416,471,195.33	7.51%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医药行业	材料费用	1,594,225,278.97	74.40%	1,185,898,427.87	69.98%	34.43%
	人工费用	202,139,913.60	9.43%	169,545,611.42	10.00%	19.22%
	折旧	162,941,151.10	7.60%	96,306,513.38	5.68%	69.19%
	能源动力	189,121,435.96	8.83%	158,745,470.04	9.37%	19.14%
	其他	224,818,675.12	10.49%	182,180,530.82	10.75%	23.40%
	存货变动(期初-期末)	-230,335,432.34	-10.75%	-98,061,444.53	-5.79%	-134.89%
	营业成本	2,142,911,022.41	100.00%	1,694,615,109.00	100.00%	26.45%

说明：上述成本包含其他业务成本，以营业总成本来分类列示。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人民币元)	539,560,964.4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33.84%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人民币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第一名	224,993,163.26	14.11%
2	第二名	100,581,806.66	6.31%
3	第三名	96,164,161.77	6.03%
4	第四名	65,780,348.18	4.13%
5	第五名	52,041,484.60	3.26%
合计	--	539,560,964.47	33.84%

注：本表以公司主营业务经营采购为统计口径。

4、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208,218,745.28	1,810,747,376.60	21.95%	
管理费用	464,522,751.34	437,293,065.57	6.23%	
财务费用	20,631,590.86	-15,076,696.90	236.84%	主要是在建项目陆续达到转固条件导致资本化利息减少，费用化利息增加，以及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损失增加等影响所致。
合计	2,693,373,087.48	2,232,963,745.27	20.62%	

5、研发支出

本年度，本集团用于研发方面的相关支出总额约为人民币 290.02 百万元（2013 年：人民币 233.06 百万元），同比增加 24.44%，约占归属于本公司股东净资产比例 7.85%，约占本年度本集团营业总收入比例 5.23%。

本报告期重点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1）化学及中药制剂：注射用艾普拉唑钠完成 II 期临床并进入 III 期临床试验；艾普拉唑肠溶片（新增适应症）、丹曲林钠、盐酸普拉克索缓释片、注射用高纯度尿促性素、布南色林片、阿卡波糖片、硫酸氢氯吡格雷片已完成申报生产；三花粉针项目完成 IIa 期临床试验方案制定和临床试验样品制备，已召开伦理会，正在开展 IIa 期临床试验；（2）生物药制剂：注射用重组人源化抗人肿瘤坏死因子 α 单克隆抗体已完成 I a 期临床试验，同时已完成 I b 期临床试验受试者招募；重组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rhCG)已完成临床前研究和临床用药生产，已递交临床申请,并完成现场核查；抗 CD20 单抗生物仿制药已完成临床前研究和临床用药生产,正在修订临床申报资料；吸附乙型脑炎灭活疫苗(Vero 细胞)的生产注册完成专业审评，正在等待 CDE（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审评中心）审评结论；（3）诊断试剂：艾滋病病毒荧光 PCR 定量试剂和腺病毒金标快速试剂已完成研发和临床，正在注册；B19 病毒 IgM 酶联免疫检测试剂和 B19 病毒 IgG 酶联免疫检测试剂已完成临床，准备注册；肺炎支原体 IgM 抗体快速检测试剂已取得注册证，已量产；丙型肝炎病毒酶联免疫检测试剂已取得注册证，准备量产。

本报告期集团获得的主要科技奖项和资助情况如下：

2014 年度，本集团《数字化中药探索 2-参芪扶正注射液上市后在评价研究》正式出版；“原创新药艾普拉唑的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荣获广东省 2013 年科技进步一等奖，是继 2009 年度参芪扶正注射液之后本集团第二次获此殊荣；“抗病毒颗粒抗新发传染病技术发明及其应用”项目获得 2014 年中华中医药学会科技一等奖，抗病毒颗粒产品荣获广东省 2013 年科技进步三等奖，“抗病毒颗粒抗新发传染病的技术发明及其应用”项目荣获 2014 年度中华中医药学会科学技术一等奖；本集团完成省政府粤港招标项目《中药注射剂产业化研究》验收，获得 2014 年珠海市科技进步一等奖。

政府资助方面：

艾普拉唑项目申报 2014 年国家科技部十二五重大专项获批，获政府资助人民币 327 万元；申报“长效缓释微球技术平台建设及新品种研发及产业化”已获批，获政府资助人民币 300 万；完成《黄芪 GAP 基地建设》项目工信部年度核查，获得国家滚动资助资金人民币 350 万元；顺利完成“2014 年度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区域集聚试点”项目申报，获准资助资金人民币 2200 万元。

此外，本报告期，在知识产权及国际授权方面，本集团共申请国内发明专利 37 项、国外专利 1 项，取得了 18 项国内外发明专利授权；获得 2 项境内外专利资助资金合计人民币 17.92 万元，以及 7 项外观专利授权；取得商标注册证书 2 个、国内外注册商标续展 30 项以及商标许可备案 12 项。

6、现金流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85,976,075.84	4,614,134,060.40	2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8,582,182.29	4,174,147,534.71	2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393,893.55	439,986,525.69	63.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24,256.39	54,459,643.16	-46.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7,030,119.58	929,024,825.48	-17.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005,863.19	-874,565,182.32	15.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2,948,392.37	1,439,183,907.51	-5.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3,830,500.74	1,431,417,510.04	-3.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82,108.37	7,766,397.47	-368.8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814,307.14	-427,707,567.21	90.2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63.05%，主要是本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下降 46.71%，主要是上年处置了大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收回现金，而本年未发生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368.88%，主要是本年融资净额较上年减少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长 90.22%，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西药 制剂	消化道	431,037,680.54	48,309,794.40	88.79%	20.17%	17.58%	增加 0.25 个百分点
	心脑血管	156,759,171.09	37,145,130.55	76.30%	5.86%	5.13%	增加 0.16 个百分点
	抗微生物药物	336,583,358.97	81,528,860.24	75.78%	20.55%	13.33%	增加 1.55 个百分点
	促性激素	750,123,661.00	268,389,602.81	64.22%	23.88%	31.38%	减少 2.04 个百分点
	其他	450,784,204.64	82,342,408.68	81.73%	44.92%	9.26%	增加 5.96 个百分点
中药制剂		1,739,731,105.27	372,565,292.41	78.58%	4.87%	12.36%	减少 1.43 个百分点
原料药及中间体		1,139,189,704.02	984,279,668.37	13.60%	42.65%	38.01%	增加 2.91 个百分点
诊断试剂及设备		440,787,403.63	193,250,926.60	56.16%	19.54%	18.64%	增加 0.33 个百分点
其他		11,215,684.96	16,019,948.82	-42.84%	-72.40%	-9.37%	减少 99.33 个百分点

合计	5,456,211,974.12	2,083,831,632.88	61.81%	19.41%	26.04%	减少 2.01 个百分点
分产品						
参芪扶正注射液	1,311,116,228.83	214,037,211.46	83.68%	2.62%	10.92%	减少 1.22 个百分点
分地区						
国内	4,979,167,204.77	1,682,696,490.71	66.21%	17.78%	22.45%	减少 1.28 个百分点
国外	477,044,769.35	401,135,142.17	15.91%	39.48%	43.72%	减少 2.48 个百分点
合计	5,456,211,974.12	2,083,831,632.88	61.81%	19.41%	26.04%	减少 2.01 个百分点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423,571.77	0.09%	11,335,125.54	0.17%	-43.33%	主要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市价波动所致
其他应收款	52,132,444.90	0.71%	39,477,295.95	0.60%	32.06%	主要是支付的备用金增加及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存货	847,479,822.39	11.61%	641,649,965.85	9.77%	32.08%	主要是部分生产企业因 GMP 认证等原因备货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1,402,772.99	1.94%	92,294,668.60	1.41%	53.21%	主要是权益性投资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2,943,569,643.19	40.31%	1,976,910,773.96	30.11%	48.90%	主要是工程项目投入使用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561,716,329.53	7.69%	1,082,419,104.88	16.49%	-48.11%	主要是工程项目投入使用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工程物资	121,472.17	0.00%	481,529.20	0.01%	-74.77%	主要是投入使用的工程物资减少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5,569,660.19	0.35%	13,914,408.10	0.21%	83.76%	主要是办公楼装修支出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254,992.11	0.89%	50,190,408.52	0.76%	30.01%	主要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以及部分可抵扣亏损预期可以弥补而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		
长期借款	66,500,000.00	0.91%	149,900,000.00	2.28%	-55.64%	主要是归还部分长期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598,748,939.78	8.20%	435,966,092.72	6.64%	37.34%	主要是销售增长，生产规模扩大，采购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3,211,993.26	0.45%	89,414,763.31	1.36%	-62.86%	主要是预缴的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应付股利	5,049,329.12	0.07%	2,531,984.46	0.04%	99.42%	主要是本年分配的股利尚有部分未支付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41,263.39	0.10%	2,834,136.62	0.04%	155.50%	主要是应纳税时间性差异增加，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 额	本期出售金 额	期末
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1,335,125.54	-4,911,553.77					6,423,571.77
2. 衍生金融资产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294,668.60		-38,317,044.94		93,254,995.09	5,829,845.76	141,402,772.99
金融资产小计	103,629,794.14	-4,911,553.77	-38,317,044.94		93,254,995.09	5,829,845.76	147,826,344.76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103,629,794.14	-4,911,553.77	-38,317,044.94		93,254,995.09	5,829,845.76	147,826,344.76
金融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资本承担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就购建长期资产已订约之资本承担约为人民币 218.29 百万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76.17 百万元）。

6、银行借款及其他借贷

本公司和本集团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银行借款和其他借贷详情载于本年度报告内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附注六 18、19、20、27、28、29 及 30”。

7、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本年度，本公司为满足资金需求及优化融资结构，于 2014 年 9 月 22 日以面值发行了金额为人民币 3 亿元的 201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期限为 270 天，发行利率 5.16%，起息日为 2014 年 9 月 23 日，兑付日为 2015 年 6 月 20 日，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债务登记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之间流通转让。

8、资本负债比率

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本负债比率乃按本集团各日期之债务总额除以股东权益计算，该资本负债比率由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 39.31% 下降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 36.63%。

9、利息支出及资本化

单位：人民币元

	2014 年	2013 年
利息支出	26,855,257.66	9,063,185.39
利息资本化	32,627,626.68	41,723,173.32
总利息支出	59,482,884.34	50,786,358.71

10、外汇风险

有关本集团外汇风险之详情请见本报告内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所载相关内容。

11、或有负债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并无重大的或有负债。

12、资产质押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资产质押受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质押的资产：		
其他货币资金	69,091.76	信用证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6,522,085.8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6,591,177.63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报告期，本集团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1、拥有多元化的产品组合，及占据市场领先份额的核心产品。本集团产品涉及制剂产品、原料药和中间体、以及诊断试剂及设备等多个医药工业领域，并已在中药抗肿瘤辅助用药、辅助生殖、消化道用药等领域形成了比较完善的产品布局，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同时积极开拓以单克隆抗体药物为核心的生物药领域。集团多元化的产品结构以及重点品种的专利与质量优势，可抵御阶段性波动及分散风险，在行业变革中建立优势地位。

2、拥有成熟的营销网络和较强的推广能力。本集团制剂药、原料药以及诊断试剂领域营销团队超过 4000 人，销售网络覆盖全国各主要医疗机构与连锁药店、药品生产企业以及疾控中心和卫生部门等终端，形成了以自建销售队伍为主，代理模式为辅的成熟的营销体系。本集团以提高人员覆盖、产品覆盖和医药覆盖作为销售工作的核心，通过精细化管理、资源整合、严格考核和多层次激励等措施，不断强化销售团队建设，不断增强产品推广和销售能力，以保证公司业绩稳定增长。

3、拥有强大的研发能力以及国际化的研发理念。本集团在化学及中药制剂、生物药、以及诊断试剂等研发方面有着成熟的研发团队，不断改进科研水平、加大研发投入、完善研发运营管理体系。同时，本集团通过海外战略联盟和吸引尖端创新人才等方式，不断加强公司在各领域的研发竞争力，其中生物药研发团队已吸引 9 位生物制药领域的海归资深专家加入，其中不乏拥有 15 年以上世界大型生物制药企业研发与产业化经验。

4、高质量的产品以及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本集团核心品种参芪扶正注射液、艾普拉唑肠溶片、抗病毒颗粒、注射用尿促卵泡素以及亮丙瑞林等多个产品在安全性、有效性、技术专利等方面均具有独特的优势，多次获得国家、省、市各类产品技术奖励与荣誉。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20 条制剂生产线顺利通过新版 GMP 认证，15 个原料药品种通过新版 GMP 认证，14 个原料药品种通过 FDA 现场检查及取得 FDA 注册登记号，通过欧盟 EU-GMP 检查以及取得 CEP 证书的品种共 4 个。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000,000.00	8,500,000.00	76.47%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珠海丽禾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	从事III类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和经营；三类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诊断试剂，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二类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的研发和经营；生物活性蛋白、抗原蛋白、抗体蛋白、抗原酶标蛋白、抗体酶标蛋白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进出口业务。	51.00%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 (人民币元)	期初持股 数量(股)	期初持股 比例(%)	期末持股 数量(股)	期末持股 比例(%)	期末账面值 (人民币元)	报告期损 益(元)	会计核 算科目	股份 来源
珠海华润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95,325,760.00	84,936,000	1.5065%	84,936,000	1.5065%	75,325,760.00		可供出 售金融 资产	参股
广发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商业银行	177,348.84	68,854	0.0004%	68,854	0.0004%	177,348.84		可供出 售金融 资产	参股
合计		95,503,108.84	85,004,854	--	85,004,854	--	75,503,108.84		--	--

(3) 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 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 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期初持股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量 (股)	期末账面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 来源
股票	00135	昆仑 能源	6,516,232.42	1,000,000	1,000,000	5,782,417.10	-4,985,191.50	交易性金融资 产	市场 购入
基金	206001	鹏华 基金	150,000.00	619,573	619,573	641,154.67	45,930.93	交易性金融资 产	市场 购入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合计			6,666,232.42	1,619,573.00	1,619,573.00	6,423,571.77	-4,939,260.57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上述证券投资所含 H 股市场投资相关金额均按照报告期末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①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 代码	证券 简称	初始投资金 额	占该公司股 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 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 科目	股份 来源
000963	华东 医药	39,851.86		4,816,918.99	64,091.30	514,424.24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参股
EPRS	Epirus	93,254,995.09	12.14%	54,332,745.16		-29,191,687.45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参股
合计		93,294,846.95		59,149,664.15	64,091.30	-28,677,263.21	--	--

②报告期，公司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	报告期买入的股	报告期卖出的	期末股份数	使用的资金	产生的投资
------	--------	---------	--------	-------	-------	-------

	(股)	份数量 (股)	股份数量 (股)	量 (股)	数量	收益
交通银行	1,518,189	0	1,518,189	0	5,814,360.22	3,364,181.22
合计	1,518,189	-	1,518,189	-	5,814,360.22	3,364,181.22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子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生产和销售自产的化学药品、生化药品、微生态制剂、抗生素等产品。	450,000,000.00	2,163,648,794.34	1,309,770,401.19	1,036,712,121.95	161,116,277.41	141,840,556.30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中成药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抗病毒颗粒、口炎宁等。	149,000,000.00	630,723,547.77	567,309,401.60	371,850,052.84	103,755,016.09	90,047,696.80
丽珠集团利	子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中药制剂、	61,561,014.73	723,192,591.55	467,014,592.21	495,689,533.67	117,599,064.42	102,854,627.68

民制药厂			医药原料等的生产经营，主要产品有参芪扶正注射液、血栓通等。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生化与多肽原料药的生产，主要产品有尿促性素、绒促性素等生化原料药。	87,328,900.00	247,078,637.99	169,258,861.90	356,668,321.07	50,673,408.11	42,129,177.68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化学原料药的生产经营，主要产品有头孢呋辛钠、头孢地嗪钠、头孢曲松钠等。	128,280,000.00	613,287,821.60	214,264,254.80	449,075,940.40	20,202,835.77	17,815,136.65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经营原料药、中间体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等，主要产品有普伐他汀、美伐他汀、盐霉素等。	134,925,200.00	371,836,894.22	253,750,795.52	277,690,271.99	33,116,906.86	29,353,091.08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生产抗菌素类原料药、中间体和制剂及医药生产用的化工原料材料，主要产品有硫酸粘杆菌素、万古霉素、苯丙氨基酸等。	USD41,700,000	511,232,257.37	412,322,206.40	309,558,086.91	21,087,246.21	18,494,221.28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诊断试剂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有沙眼衣原体抗原诊断试剂盒、人类免疫缺陷病毒（HIV）抗体诊断试剂盒。	46,450,837.00	469,993,492.10	302,326,464.60	443,309,860.79	97,381,321.78	85,603,683.30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生物医药产品及抗体药物的技术研究、开发。	500,000,000.00	314,553,681.00	292,432,635.02	-	-48,048,206.81	-45,476,858.07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	主要从事生物医药产品及疫苗的技术研究、开发。	65,000,000.00	30,356,175.19	13,823,041.36	-	-11,929,739.92	-11,922,711.7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丽珠集团（宁夏）医药产业园	724.00	3.28	723.78	项目完工	-38.58
丽珠制药厂新厂迁建项目	887.23	41.79	885.80	项目完工	本项目未独立核算
合计	1,611.23	45.07	1,609.58	--	--

七、2015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2015 年医药行业的发展趋势

2015 年是国家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的最后一年，伴随着人口增长，老龄化进程加快，医保体系不断健全，居民支付能力增强，人民群众日益提升的健康需求逐步得到释放。预计 2015 年医药行业将保持持续增长，但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在医保控费、药价改革、招标改革等政策的影响下，预计未来行业增速将放缓。由于环境和资源约束加强，企业生产成本不断上升，药品价格趋于下降，新产品开发难度加大，医药工业发展仍存在不少困难和制约因素。

2、2015 年主要的机遇和挑战及应对对策

2015 年，在行业整体预计增长的情况下，国内医药行业仍面临着行业反腐、医保控费、医保支付价制定，招标政策变化加剧等诸多不确定因素，预计药品价格下降将成为一种常态。在新形势下，公司将积极应对各种变化，及时关注政策调整与行业发展新动向，不断学习和应用新技术与新工具，创新管理模式，发挥公司自身产品品种与质量优势，继续以扩大销售规模为核心，不断完善市场准入工作，做好质量管理、风险控制、成本控制，提高产品竞争力，加大科研投入力度，充实产品竞争优势，以保证公司在不断变化的环境中，建立自身优势地位与核心竞争力。

3、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

本公司坚持以成为具有国内领先自主创新能力以及在生产、技术、管理等方面具备国际竞争力的特色专科制药集团为长期战略发展目标。未来三年，公司将根据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目标要求，积极探索挖掘内生和外延机会，进一步扩大公司销售规模，促进利润的持续增长。

4、经营计划

2015 年是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考核年度，公司将围绕“简政放权优化，危机管控加强”的总体管理方针，进一步提高公司管控效率与治理水平，不断强化销售、研发、生产、总部职能等领域的风险管控机制，充分调动与

发挥全体员工的工作热情与智慧，保证年度业绩考核目标的实现。在具体工作方面，2015 年公司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 深入推进营销改革，创新营销模式与销售手段，强化销售团队建设

2015 年，公司原料药销售方面的整体方针是以产定销，销售要体现在生产环节，做到成本低、质量好、市场追捧；制剂药及诊断试剂销售既要以销定产为主，也要以产促销，做到充分利用产能，降低成本，扩大销售，增强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巩固和强化现有处方药、诊断试剂等优势销售渠道与团队，进一步建立与完善其它领域的差异化销售模式，运用移动互联网思维与新技术工具，不断创新市场推广与销售管理手段，实现公司品种资源与销售渠道资源的充分整合。

在营销与销售考核方面，公司将出台更加科学化、规范化、体系化的评比制度，以提升销售人员的积极性，在制度上逐步优化，形成优胜劣汰的运行机制。

(2) 积极推进特色研发技术平台建设，加快国际合作，增强研发核心竞争力

2015 年，公司在制剂药、原料药以及诊断试剂三个业务板块将进一步加大创新研发的投入，加快新药、特色原料药及自产试剂产品的研发进程，推进现有在研产品尽快获批，并积极利用国际合作等渠道强化未来战略产品的引进与培育储备，完善各领域研发管理体系，合理控制研发开支，提高研发效率，提升研发团队的研发实力与国际化水平，打造研发核心竞争力。

各领域研发思路如下：制剂领域，公司将坚持“精品”研发和国际化的科研理念，在现有重点品种不断深度开发的基础上，将重点建立缓释微球技术平台以及单抗生物药技术平台的优势，始终坚持与国际接轨，通过共同开发、专利许可、生产设施的国际化认证等国际化运作手段，全面建立符合国际标准的规范化研发和生产体系；原料药领域，公司将坚持“优势”与“特色”原料药发展思路，积极开发与储备潜力品种，以充分利用现有产能；诊断试剂及设备领域，公司将继续加大自有产品研发投入，预计 2015 年新增研发项目 8 个，采取自主研发、合作与项目收购三种方式相结合的策略，并计划在上海建立新的科研中心。

(3) 严抓生产质量管理，强化危机管理机制，完善“监、帮、促”工作机制

生产与质量是医药生产企业的立业之本，其仍将是公司 2015 年管理工作的重点，公司坚持“监、帮、促”的集团管控思路，通过持续的生产质量审计、辅导培训、督促整改、促进生产体系健康运行等手段，预防企业产品质量出现系统性风险，杜绝企业 EHS 重大事故发生，更好更快地完善生产质量监管、销售质量管理、技术支持、EHS 监管等四个方面管控机制，有效执行 EHS 审计计划及 EHS 考核一票否决制度。

(4) 加强财务管理，降低财务风险

在资金管理方面，随着重大固定资产投入逐步减少以及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入，2015 年公司将进一步改善公司资本结构，借助网银等互联网技术平台，进一步加强资金的集中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效地控制财务费用；在核算方面，结合公司“以产促销”，提高产能利用率的思路，制定相适应的成本核算和分析方法，及时准确地提供经营需要的成本数据；在投融资方面，积极建立超短融、短融、中票以及公司债等多层次的融资渠道，及时有效地配合公司内部整合及对外投资等各项资金安排活动；在财务管理团队建设上，加强外派财务管理人员的培养与考核，发挥外派财务人员在集团管控中的积极作用。

(5) 利用总部搬迁契机，强化职能管理，提升内部管理效率

2015 年，公司总部继生产工厂搬迁后，也将整体迁入现代化的丽珠工业园区，在保证搬迁工作顺利推进的同时，也将积极配合政府推进三旧改造项目工作，公司职能总部将以此为契机，在公司“简政放权优化，危机管控加强”的总体管理方针下，公司总部各部门仍将以“简政放权、分工负责、提高效率、服务一线”作为未来一年的工作总指导，继续探索科学的管理模式，学习先进的管理理念，不断加强职能管理。

公司总部必须树立管理就是服务的观念，坚持股东、员工和社会责任的综合平衡；坚持以人为本，坚持人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的根本观点，真正做到服务员工、服务一线、服务市场、服务客户。

十、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财会[2014]14 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通知》（财会[2014]16 号）的规定，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上述新发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据此，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本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提前执行上述 2 项会计准则。

公司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导致会计政策的变化对本年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1) 合并报表

2014 年	采用前年初余额	采用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调整金额	采用后年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41,559.76	82,253,108.84	92,294,668.60
长期股权投资	123,764,866.29	-82,253,108.84	41,511,757.45

2013 年	采用前年初余额	采用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调整金额	采用后年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12,859.66	82,253,108.84	92,865,968.50
长期股权投资	120,961,203.38	-82,253,108.84	38,708,094.54

(2) 母公司报表

2014 年	采用前年初余额	采用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调整金额	采用后年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41,559.76	81,753,108.84	91,794,668.60
长期股权投资	1,712,566,612.12	-81,753,108.84	1,630,813,503.28

2013 年	采用前年初余额	采用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调整金额	采用后年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12,859.66	81,753,108.84	92,365,968.50
长期股权投资	1,660,096,199.25	-81,753,108.84	1,578,343,090.41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三、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注册时间	注册资本	出资方式	年末净资产	本年利润
珠海丽禾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21 日	15,000,000.00	货币资金	14,937,228.26	-62,771.74

十四、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报告期，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对利润分配的形式及优先顺序、公司现金分红的比例、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修改程序、利润分配具体方案决策程序与机制、利润分配的监督约束机制做出了进一步制度性安排。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1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以公司2014年末总股本计算，预计公司用于分配的利润约为29,572,185.20元，用于转增的资本公积金约为88,716,555.60元，剩余的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结转至下一年度。

2、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3年末总股本295,721,852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2年末总股本295,721,852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 年（预案） ^{（注）}	29,572,185.20	515,978,431.82	5.73%	0	--
2013 年	147,860,926	487,502,351.80	30.33%	0	--
2012 年	147,860,926	441,671,519.69	33.48%	0	--

注：暂以公司年末全部已发行股本之 295,721,852 股股份计算。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
每 10 股转增数（股）	3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95,721,852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9,572,185.20
可分配利润（元）	478,081,428.5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应在现金流满足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基础上，积极采取现金分红，且应保证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每年度具体现金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当年度经营情况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以公司 2014 年末总股本计算，预计公司用于分配的利润约为 29,572,185.20 元，用于转增的资本公积金约为 88,716,555.60 元，剩余的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结转至下一年度。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本集团进一步强化社会责任意识，认真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建立健全治理规范，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注重认真履行对股东、职工、债权人、消费者等方面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切实保障股东权益，坚决维护员工利益，实现企业与股东、债权人、员工、供应商的和谐发展，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构建企业与自然的和谐共处，并努力为社会公益事业作出力所能及的贡献。

一、股东与债权人权益保护

本集团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及债权人的权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按照《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香港上市规则》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包括本集团重大事项的定期公告和临时公告，确保股东对本集团重大事项和经营业绩的知情权。同时，本集团进一步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电话、网络互动交流平台、接待投资调研来访等多种形式，积极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

报告期，本集团严格遵照《公司章程》规定，认真履行利润分配政策，积极实施现金分红，保障股东利益实现。

报告期内，本集团注重保障债权人利益，信守合同承诺，按时履行还款义务，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配合和支持债权人依法依规了解本集团有关财务、经营和管理等情况。

二、职工权益保护

报告期，本集团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法律法规，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社会保障等方面严格执行国家规定和标准，不断完善包括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社保、医保在内的薪酬与福利机制，注意员工生产安全的劳动保护，为员工提供免费的身体检查。

本集团重视人才培养，注重员工的职业规划，积极鼓励员工参与各项专业技术培训，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实现员工与本集团之间的共赢和共同发展。

本集团努力为员工提供优越的工作环境，并通过组织开展系列职工运动会、文艺汇演等文娱活动，丰富员工的业务文化生活，增强员工的凝聚力以及归属感。

三、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

本集团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日益严格的职业健康、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各项法律法规及政策，并按要求持续加大在这三个方面的资金投入，认真落实生产安全、职业健康和环境保护责任制，建立健全职业健康、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应急预案体系。本集团下属多数企业通过 ISO14001/OHSAS18001 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双体系认证，并多次获得国家和地方政府表彰奖励。

本集团建立了自上而下相对合理的环境、健康安全管理组织架构，现有专职安全、环保、职业健康管理人员 31 人。废水、废气达标排放，固废按国家相关规定处置，报告期间没有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本集团大力推行清洁生产理念，积极开展清洁生产、持续投入节能降耗项目，截止 2014 年底已提前完成国家下发“十二五”节能目标。2013 年四川光大公司被评为安全生产管理先进单位，2014 年丽珠制药厂被评为珠海市职业健康示范单位和珠海市金湾区环保先进单位。

四、社会公益

多年来，本集团一直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回馈社会，向社会捐赠资金或药品，扶危济困，捐资助学。报告期，公司公益性捐赠支出共计 75.70 万元，其中包括向云南鲁甸地震灾区捐赠药品、向湖南宁乡县某中学捐赠助学金、向阳春市连岗镇高洞村捐赠扶贫款。

十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1 月 8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本公司 B 转 H 股上市时间，公司据实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2014 年 2 月 19 日	健康元集团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上海同亿富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鼎诺投资、深圳市海恒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安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嘉实基金、博时基金、深圳市玖迪睿泰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菁英时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西域投资管理有限	咨询本集团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方向，公司据实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公司、新思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方港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呢有限公司、德威资本、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基金	
2014 年 3 月 11 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本集团经营情况，公司详细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2014 年 5 月 8 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深圳市华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咨询本集团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方向，公司据实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2014 年 5 月 14 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信证券、交银施罗德基金、信达证券、国金证券、银华基金、东莞证券、广东瑞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平安、博时基金、华夏基金、易方达基金、太平洋保险、金元证券、兴业证券、天弘基金、安信证券、国泰君安证券、第一创业证券、安信证券、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本集团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方向，公司据实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2014 年 7 月 3 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Ever Point Asia Asset Management、Pictet Asset Management (HK) Ltd、高盛（亚洲）有限责任公司、嘉实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麦格理资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询问本集团经营情况，公司详细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2014 年 7 月 22 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瑞银环球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花旗环球金融亚洲有限公司	咨询本集团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方向，公司据实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2014 年 8 月 27 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麦格理资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本集团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方向，公司据实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2014 年 9 月 11 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上海承川资本、上海璟琦投资、创金合信基金、上海如壹投资管理中心、金元证券、浙商基金、中信证券、深圳市鼎泓乘方投资、国泰君安证券、华商基金、金中和投资	咨询本集团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方向，公司详细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2014 年 11 月 3 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麦格理资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麦格理银行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本公司三季度业绩情况，公司据实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2014 年 11 月 10 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本公司三季度业绩情况，公司据实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2014 年 11 月 11 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嘉盛资产、集孚资产、韦恩投资、中钢国际、柏坊资产、RAYS Capital、东方港湾资产、东方港湾投资、风和投资、唐融投资、冠泽鼎资产、富国基金、中南成长、泰康资产、五矿资本、第一上海	咨询本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方向，公司详细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2014 年 12 月 17 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本公司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方向，公司详细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 占用金额 (万元)	报告期偿 还总金额 (万元)	期末数	预计偿还 方式	预计偿还 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 (月份)
焦作健康元生物 制品有限公司	未逾半年	代垫工资、 社保费用	16.04	45.2	61.24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6.04	45.2	61.24	0	--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无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上述资金占用金额不重大，资金占用方已于报告期内及时偿还，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监管，防止资金占用的发生。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5 年 3 月 24 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公告名称：《瑞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 (万元)	本期初起至 出售日该资 产为上市公 司贡献的净 利润 (万元)	出售对 公司的 影响	资产出售 为上市公 司贡献的 净利润占 净利润总 额的比例	资产出 售定价 原则	是否 为关 联交 易	与交易 对方的 关联关 系(适用 关联交 易情形)	所涉 及的 资产 产权 是否 已全 部过 户	所涉 及的 债权 债务 是否 已全 部转 移	披 露 日 期	披 露 索 引
英属维京群岛超商药妆事业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康是美商业连锁(深圳)有限公司	2014年7月	443.17	2.09	-26.48	-0.05%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否	不适用	是	是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为了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于2014年12月15日,董事会审议并通过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激励对象为本公司在实施限制性A股激励计划时在本集团任职的董事、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相关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

限制性A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1,000万股限制性A股股票;其中,首次授予900万股,预留100万股。限制性A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均已解锁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5年。

2015年1月13日,本公司公告中国证监会已对本公司报送的激励计划草案及修订内容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经2015年3月13日举行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1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批准。

有关限制性A股激励计划及首次授予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14年12月15日及2015年1月2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成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49	0.00%	银行结算	2014年3月25日；2014年9月6日	公告编号：2014-25；2014-59；登载网站：巨潮网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成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2,766.18	0.51%	银行结算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产成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2.12	0.00%	银行结算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提供劳务	水电及动力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528.21	93.86%	银行结算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提供劳务	水电及动力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30.16	5.36%	银行结算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采购商品	原材料采购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51.54	0.03%	银行结算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	原材料采购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1,226.98	0.77%	银行结算		
深圳太太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	低值易耗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4.27	0.00%	银行结算		
新乡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	原材料采购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26.25	0.02%	银行结算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	商品采购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24.83	0.02%	银行结算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	原材料采购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22,499.32	14.11%	银行结算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租出资产	办公出租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52.81	10.66%	银行结算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租出资产	办公出租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9.99	2.02%	银行结算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租入资产	办公租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4.20	2.31%	银行结算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租入资产	办公租赁	依市场价协商确定	65.89	36.27%	银行结算		
合计				--	27,304.24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满足本集团生产经营需要，未来亦有可能持续发生。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2.38 亿元；与其他关联方（蓝宝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0.33 亿元。未超过分别经公司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审批之预计金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共同投资定价原则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协商确定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产品及抗体药物的技术研究、开发	50,000.00	31,455.37	29,243.27	-4,547.68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筹建的抗体药物中试生产车间和研发实验室共 17200 平方米，创建国际水准的抗体药物研发和产业化基地，总投入约 2 亿元，项目建设已于年内完工，并已投入正常使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关联交易债权	销售商品	否	439.93	627.73	1,067.66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关联交易债权	销售商品	否	50.86	-50.86	-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关联交易债权	销售商品	否	3.93	-2.32	1.61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关联交易债权	租出资产	否	1.30	1.73	3.03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关联交易债权	租出资产	否	1.67	-0.84	0.83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关联交易债权	代垫工资、社保费用等	是	16.04	-16.04	-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收关联交易债权	销售商品	否	5.00	0.00	5.00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关联交易债权	提供劳务	否	54.5	33.13	87.63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付关联交易债务	采购商品	否	0.44	3.97	4.41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付关联交易债务	采购商品	否	626.91	-626.91	-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付关联交易债务	采购商品	否	0.00	5.55	5.55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付关联交易债务	采购商品	否	5,570.40	2,853.92	8,424.32
深圳太太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付关联交易债务	采购商品	否	0.00	0.50	0.50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应付关联交易债务	代垫社保及租入资产	是	1.25	4.20	5.45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应付关联交易债务	租入资产	否	153.75	-153.75	-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务债权往来主要形成原因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担保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	-	-	-	-	-	-	-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2014.03.25	4,000.00	2014.9.17		连带责任担保	2014.9.17-2015.7.13	否	否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2014.03.25	2,447.60 (USD400.00)	2014.12.31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2.31-2015.12.31	否	否
珠海丽珠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014.03.25	1,000.00	2014.12.12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2.12-2015.12.12	否	否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2014.03.25	15,000.00	2014.4.17	6,58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2.4.17-2015.4.16	否	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03.25	20,000.00	2014.11.11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1.11-2015.11.10	否	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03.25	9,000.00	2014.12.12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2.12-2015.12.12	否	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03.25	12,000.00	2014.8.17		连带责任担保	2014.8.17-2015.8.17	否	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03.25	10,000.00	2014.7.14		连带责任担保	2014.7.14-2015.7.13	否	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03.25	40,000.00	2014.5.26	12,937.47 (HKD16,4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5.26-2015.6.30	否	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03.25	24,476.00 (USD4,000.00)	2014.12.31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2.31-2015.12.31	否	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03.25	21,416.50 (USD3,500.00)	2014.12.15	19,053.58 (HKD24,153.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2.15-2015.11.24	否	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03.25	8,000.00	2014.3.5		连带责任担保	2014.3.5-2015.3.4	否	否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03.25	37,000.00	2014.6.24		连带责任担保	2014.6.24-2016.6.24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19,182.8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8,571.0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19,182.8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38,571.05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319,182.8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38,571.0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319,182.8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38,571.0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4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健康元及朱保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广霞女士（以下统称“承诺人”）	<p>在本公司实施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项目（以下简称“B 转 H 项目”）中，承诺人提供了如下内容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p> <p>1、受限于以下第 2 和第 3 条的情况下，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和个人现在或将来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丽珠集团不时的药品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存在竞争或存在潜在竞争的业务（以下简称为“受限制业务”）。</p> <p>2、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和个人发现任何与受限制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丽珠，并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将该业务机会首先提供给丽珠集团。如丽珠集团放弃该业务机会时，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和个人可按不优越于提供给丽珠集团的条款和条件接受该业务机会。</p> <p>3、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和个人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受限制业务直接或间接构成及潜在构成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时（以下简称“该等出售及转让”），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和个人将向丽珠集团在同等条件的情况下提供优先受让权。如丽珠集团放弃该等优先受让权时，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和个人向其它第三方作出该等出售及转让时的主要条款不可以优越于提供给丽珠集团的条款。</p> <p>4、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和个人不会利用与丽珠集团</p>	2014 年 1 月 10 日	长期	履行中

	<p>股东的关系或者以丽珠集团股东的身份，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损害丽珠集团及其他股东权益的任何事务。</p> <p>5、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公司和个人不会直接或间接：</p> <p>a) 在任何时间诱使或尝试诱使丽珠集团任何成员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顾问终止受雇于丽珠集团或作为丽珠集团的员工或顾问（以适用者为准），而不论该人士之有关行动是否有违该人士的雇佣合约或顾问合约（如适用）；或</p> <p>b) 在任何人士终止担任丽珠集团任何成员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顾问后的三年内，雇用该人士（在本承诺函出具日当天为本公司或/及本公司除丽珠集团外的控股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顾问之人士除外），而该人士拥有或可能拥有关于受限制业务的任何机密资料或商业秘密；或</p> <p>c) 单独或联同任何其他人士透过或作为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与丽珠集团任何成员公司竞争者）的经理、咨询人、顾问、雇员或代理人或股东，向与丽珠集团任何成员公司进行业务的任何人士招揽或游说或接纳订单或进行业务，或对任何与丽珠集团进行交易或正就受限制业务与丽珠集团磋商的人士，游说或怂恿其终止与丽珠集团的交易或缩减其正常与丽珠集团进行的业务额，或向丽珠集团任何成员公司征求更有利的交易条款。</p> <p>6、承诺人及承诺人的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承诺：</p> <p>a) 承诺人及承诺人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允许及促使有关联系人（丽珠集团除外）允许丽珠集团的独立董事最少每年审阅一次承诺人及承诺人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遵守本承诺函的情况；</p> <p>b) 承诺人及承诺人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须提供丽珠集团独立董事年度审阅及执行本承诺函的一切所需数据；</p> <p>c) 允许丽珠集团透过年报或公布披露经丽珠独立董事审阅有关承诺人及承诺人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遵守及执行本承诺函事项的决定；</p> <p>d) 承诺人（并代表承诺人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须每年向丽珠集团提供有关遵守本承诺函条款的确认书，以供丽珠集团载入其年报。</p> <p>7、自相关承诺函出具日起，承诺人承诺承担因承诺人（或承诺人除丽珠集团外的控股子公司或承诺人的联系人）违反相关承诺函任何条款而导致的相应法律责任和后果。</p> <p>8、上述承诺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p> <p>a) 承诺人及承诺人任何控股子公司不再成为丽珠集团的控股股东；</p> <p>b) 丽珠集团终止其股份在联交所及其它海外证券交</p>			
--	---	--	--	--

		易所上市（但丽珠集团的股份因任何原因暂时停止买卖除外）。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健康元	<p>健康元于本公司 B 转 H 项目实施过程中，签署如下内容的承诺函：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为“《香港上市规则》”）第 10.07（1）条向公司及联交所承诺，除获联交所的豁免外，否则我们将不得（并将促使有关登记持有人不得）进行下列事项：</p> <p>1、自上市说明书中披露我们持有公司股权当日起至协议上市的证券开始在联交所买卖起计满 6 个月之日期止期间（“首个限制期”），出售在上市说明书所列由我们实益拥有的公司证券，或就该等由我们实益拥有的证券订立任何协议出售公司证券，或设立任何选择权，权利、利益或产权负担；及</p> <p>2、在首个限制期届满当日起计的 6 个月内，出售在上市说明书所列由我们实益拥有的公司证券，或就该等由我们实益拥有的证券订立任何协议出售公司证券，或设立任何选择权，权利、利益或产权负担，以致我们在出售该等证券、或行使或执行有关选择权、权利、利益或产权负担后不再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p> <p>我们在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0.07（2）条附注（3）向公司及联交所进一步承诺，在上市说明书披露我们持有公司股权当日起至协议上市的证券开始在联交所买卖起计满 12 个月之日期止期间：</p> <p>1、如我们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0.07（2）条附注（2）将我们名下实益拥有的公司证券质押或押计予认可机构（按《银行业条例》）（香港法例第 155 条）的涵义）作为受惠人以取得真诚商业贷款，我们将立即通知公司该项质押或押计事宜以及所质押或押记的该等证券数目，及</p> <p>2、如我们接到承押人或承押记人的指示（不论是口头或书面），指任何该等用作质押或押记的公司证券将被沽售，我们将立即将该等指示内容通知公司。</p>	2014 年 1 月 10 日	6 至 12 个月	履行完毕
	健康元	<p>本公司控股股东健康元在办理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除销售时发表以下承诺：</p> <p>1、健康元转让所持丽珠集团解除限售流通股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2008]15 号公告）相关规定。</p> <p>2、健康元计划未来通过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丽珠集团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 以上的，健康元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丽珠集团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p>	2008 年 12 月 17 日	长期	本报告期，承诺人认真履行了承诺。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在本公司计划实施 B 转 H 项目时, 签署了如下内容承诺函: 在丽珠集团安排的第三方就本次丽珠集团 B 转 H 事宜向本公司提供现金选择权的情形下, 就本公司目前所持有丽珠集团 50,660,052 股 B 股股份, 本公司同意放弃行使该等现金选择权, 并且同意继续持有并保留该等股份至其按照本次方案变更为 H 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 且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至本次方案实施完成之日, 本公司不会购买或出售丽珠集团的股份 (包括 A 股和 B 股)。	2013 年 1 月 25 日	公司 B 转 H 方案实施完成之日止。	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如有)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万元)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酬 138 万元 (含税) 及内部控制审计报酬 36 万元 (含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 公司因内部控制审计需要, 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 (如适用) 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变更

鉴于公司实施完 B 转 H 项目后，公司无须于境外报纸刊载公告信息，因此，自本年度报告披露日期起，公司不再选定《文汇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仅为《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本年度，本公司为满足资金需求及优化融资结构，于2014年9月22日发行了201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3亿元，期限为270天，发行利率5.16%，起息日为2014年9月23日，兑付日为2015年6月20日，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投资者除外）。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债务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人之间流通转让。

十六、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59,428	2.05%						6,059,428	2.0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059,428	2.05%						6,059,428	2.05%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9,662,424	97.95%						289,662,424	97.95%
1、人民币普通股	177,669,070	60.08%						177,669,070	60.0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注)	111,993,354	37.87%				-111,993,354	-111,993,354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111,993,354	+111,993,354	111,993,354	37.87%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95,721,852	100%						295,721,852	100%

注：2014 年 1 月 16 日，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转换为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 股）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前三年公司未发行证券。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因送股、转增、配股、增发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形。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没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628（其中 A 股股东 11,625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 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25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 限公司（注 2）	境外法人	H 股	37.87%	111,992,454	0	16,000,000 （注 2）	质押	16,000,000 （注 2）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A 股	26.21%	77,510,167	0			
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2.05%	6,059,428	0	6,059,428	质押 冻结	6,059,428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A 股	2.00%	5,904,945	440,619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A 股	1.99%	5,892,943	0			
中国农业银行—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A 股	1.81%	5,362,584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A 股	1.32%	3,899,000	3,899,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A 股	1.23%	3,633,732	3,633,732			
哥伦比亚大学	境外法人	A 股	1.12%	3,317,433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其他	A 股	1.05%	3,099,998	3,099,998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注2)	95,992,454		境外上市外资股	95,992,454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7,510,167		人民币普通股	77,510,167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904,945		人民币普通股	5,904,945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5,892,943		人民币普通股	5,892,943				
中国农业银行—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62,584		人民币普通股	5,362,584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89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99,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33,732		人民币普通股	3,633,732				
哥伦比亚大学	3,317,433		人民币普通股	3,317,433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3,099,998		人民币普通股	3,099,998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2,696		人民币普通股	3,082,69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健康元与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以下简称“保科力”)于 2004 年 1 月 2 日签订《股权转让暨托管协议》和《股权质押协议》, 保科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6,059,428 股原境内法人股直接转让、托管及质押给健康元; (2)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为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拥有 100% 权益的控股附属公司; (3) 中国农业银行—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 (4) 公司未知上述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 1: H 股股东总人数根据本公司 H 股证券登记处卓佳证券登记有限公司记录的数据统计;

注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H 股名义持有人, 其代持的股份中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健康元之全资子公司天诚实业所持有的本公司 50,660,052 股 H 股(天诚实业已与南洋商业银行签订股权质押协议, 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6,000,000

股 H 股质押予南洋商业银行，质押生效日期为 2014 年 6 月 11 日）。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 码	注册资本 (元)	主要经营业务
健康元药业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朱保国	1992 年 12 月 18 日	61887436-7	1,545,835,892	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 抗生素制剂、食品、保健食品、化妆品的研发（不 含国家保护资源的中药材、中成药秘方产品的研 发）、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 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它专项 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经营成果、财务状 况、现金流和未来 发展战略等	健康元（证券简称：健康元，证券代码：600380）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有关健康元经营成果、 财务状况、现金流和未来发展策略等信息，请见其在中国证监会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登 载的健康元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				
控股股东报告期 内控股和参股的 其他境内外上市 公司的股权情况	同上。				

报告期控股股东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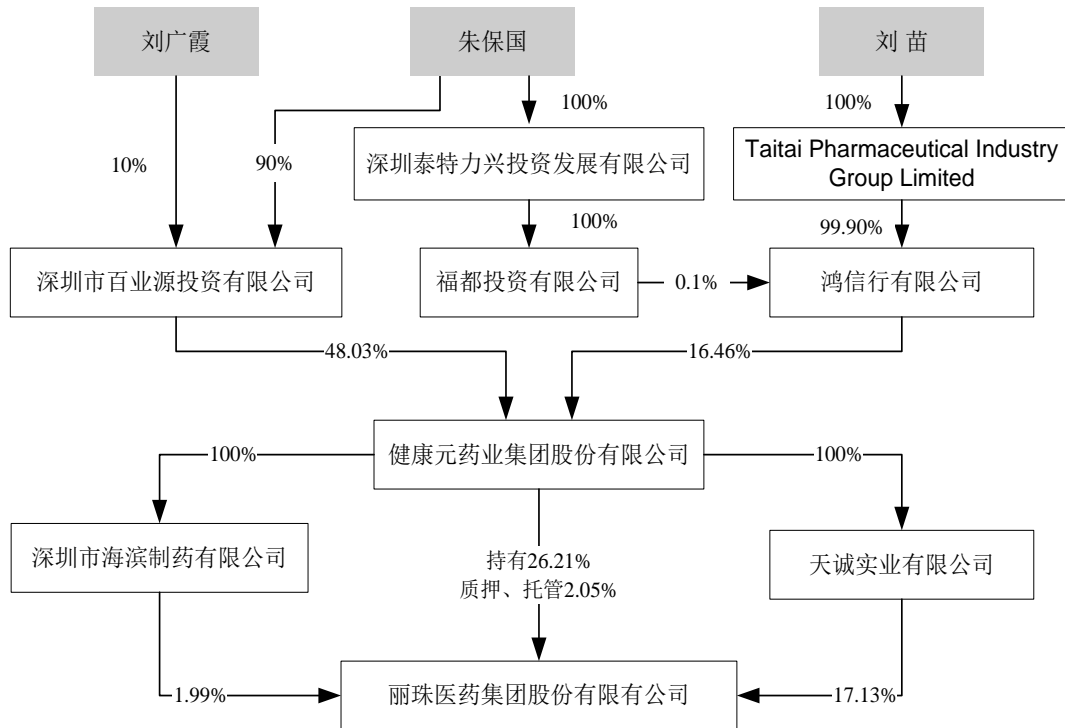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朱保国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详见本报告“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的“任职情况” 中内容。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实际控制人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刘苗与朱保国系母子关系，朱保国与刘广霞系夫妻关系。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按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公司主要股东和其他人士之股份或债券证权益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除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外的主要股东（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定义）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的权益和淡仓如下：

股东名称	身份	持有的股份数目 (好仓)	占本公司所属类别已发行股本的百分比(%)	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百分比(%)
百业源	受控制法团权益	89,462,538 股 A 股 ⁽¹⁾	48.69%	30.25%
	受控制法团权益	50,660,052 股 H 股 ⁽²⁾	45.23%	17.13%
刘广霞女士	配偶权益	89,462,538 股 A 股 ⁽³⁾	48.69%	30.25%
		50,660,052 股 H 股 ⁽³⁾	45.23%	17.13%
健康元	实益拥有人	77,510,167 股 A 股	42.19%	26.21%
	受控制法团权益	5,892,943 股 A 股 ⁽⁴⁾	3.20%	1.99%
	对股份持有保证权益人	6,059,428 股 A 股 ⁽⁵⁾	3.30%	2.05%
	受控制法团权益	50,660,052 股 H 股 ⁽²⁾	45.23%	17.13%
天诚实业	实益拥有人	50,660,052 股 H 股 ⁽²⁾	45.23%	17.13%

注：(1) 该等股份中的 83,569,595 股及 5,892,943 股分别由健康元及其全资附属公司深圳海滨直接持有。

- (2) 该等股份由健康元的全资附属公司天诚实业直接持有。
- (3) 刘广霞女士为朱保国先生的配偶，故被视为拥有朱保国先生被视为拥有权益的股份权益。
- (4) 该等股份由健康元的全资附属公司深圳海滨直接持有。
- (5) 该等股份为保科力根据其于二零零四年一月二日与健康元及珠海市丽士投资有限公司三方所订立的《股权转让、托管及质押协议》，及其与健康元所订立的《股权转让暨托管协议》和《股权质押协议》而直接转让、托管及质押予健康元。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

二、任职情况

截止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执行董事简介

陶德胜先生，50 岁，1985 年加入本公司，现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副董事长、总裁、授权代表兼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并于本集团其他附属公司兼任董事。毕业于南京药学院药物化学系获理学学士学位，2000 年至 2002 年参加了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企业管理专业研究生班，于 2002 年 10 月取得执业药师资格，2013 年取得制药专业高级工程师（教授）职称。自 2005 年 6 月及 2014 年 3 月以来，分别担任本公司副总裁及总裁，自 2014 年 8 月起至今一直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自 2009 年 7 月起至今一直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

杨代宏先生，48 岁，1997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制药工程师及执业药师。1984 年至 1988 年就读于中国药科大学，获理学学士学位。2000 年至 2002 年曾就读于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企业管理专业。获制药工程师职称及执业药师资格认证。1999 年至 2009 年期间，先后任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副厂长、厂长，自 2006 年 5 月及 2014 年 10 月起至今，分别担任本公司副总裁及执行董事。

傅道田先生，52 岁，现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及副总裁，并于本公司之附属公司担任董事职位。1989 年于爱荷华州立大学取得博士学位，1990 年在乔治亚大学复和糖研究中心从事博士后研究。1992 年至 1998 年期间，在 NeosePharmaceuticals 任分析研发经理和质量控制经理，1998 年至 2001 年期间，任美国健赞转基因公司（Primedica 分部）总监职务，2001 年至 2012 年期间，历任美国健赞公司科学总监、高级科学总监及科研副总裁职务。2012 年至今，历任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及总经理职务，并自 2014 年 3 月及 6 月起至今，分别任本公司副总裁及执行董事。自 2014 年 7 月起至今，出任 EPIRUS BIOPHARMACEUTICALS, INC.（该公司于 2014 年 7 月在美国 NASDAQ 上市）董事。

2、非执行董事简介

朱保国先生，52 岁，现为本公司董事长、非执行董事及战略委员会主席，并于本集团其他附属公司兼任董事。1985 年毕业于河南师范大学化学系并获学士学位。自 2002 年起至今一直任本公司董事长，2006 年 4 月至 2013 年 9 月期间曾兼任本公司总裁。朱保国先生为健康元创始人，现任该公司董事长。自 2010 年 5 月及 2012 年 6 月，分别任政协深圳市第五届委员会及深圳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

邱庆丰先生，44 岁，现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2007 年 9 月取得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6 年加入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现任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自 2005 年 6 月至 2007 年 4 月期间，曾担任本公司监事及监事长，自 2007 年 4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钟山先生，43 岁，现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1993 年毕业于华侨大学应用化学系应用化学专业，并取得本科学历证书。1994 年 7 月至 2000 年 4 月，曾在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广州分所及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事务所（香港）从事审计、会计咨询等工作。2001 年加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目前担任该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4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3、独立非执行董事简介

徐焱军先生，42 岁，现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暨南大学国际商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教育培训中心主任，兼任珠海市科工贸信局、珠海市财政局外聘专家。中国民主促进会会员，中国注册

会计师。1995年毕业于武汉大学，获得理学学士学位；2003年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获得会计学硕士学位；2010年毕业于暨南大学，获得管理学（会计学）博士学位。曾任国药集团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质量管理员，湖北安永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原珠海永安安达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暨南大学珠海学院财会教研室主任等职；自2013年4月至今，任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300273.SZ）独立董事。自2014年6月起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郭国庆先生，53岁，现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1998年1月获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第七届全国青联委员，第八、九、十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历任中国人民大学贸易经济系副主任、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中国高校市场学研究会副会长等职。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中国市场营销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国高校市场学研究会顾问，中国商业史学会副会长，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管理科学部评审组专家，自2013年6月起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小军先生，60岁，现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1983年7月获得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学士学位，1986年12月获得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硕士学位。王先生于1988年取得中国律师资格，1992年通过香港律师资格考试，现拥有香港、英国及中国的律师执照。1992年至2001年期间，分别任香港联交所中国上市事务小组的助理经理；英国齐伯礼律师行(Richards Butler)律师，百富勤融资有限公司助理董事；ING霸菱投资银行董事；2001年成立王小军律师行，现王小军先生为君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8年至2014年被AsiaLaw（亚洲法律）评为“资本市场和企业融资领域的杰出律师”。自2013年9月起至今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杨斌先生，42岁，现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提名委员会主席及审计委员会委员。2004年6月获得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11年1月起至今任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0004.SZ)董事会秘书，2010年2月起至今任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00012.SZ)独立董事，自2009年7月起至今一直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4、公司监事简介

汪卯林先生，49岁，毕业于安徽大学法律系，获法学学士学位。自2001年1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法律监察总部总监；自2010年1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工会主席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2年1月，当选为珠海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14年6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会监事长。

袁华生先生，52岁。1993年3月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高级劳动关系协调师任职资格。历任中国有色金川供销公司任期货部主任、金川有色金属进出口公司任业务二部（进口部）经理；珠海市功业控股有限公司任资产经营部总经理；珠海市联晟资产托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法人代表和珠海市联基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珠海市商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2009年5月至2014年12月，任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珠海机场集团副总裁）。2015年1月起任珠海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2013年6月起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监事。

黄华敏先生，43岁，现为本公司监事。1993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曾先后担任丽珠集团丽新公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助理，丽珠集团丽威公司财务部经理兼商务部经理，本公司财务结算中心经理；2008年9月至2009年5月，就职于珠海格力房产有限公司(600185.SH)；2009年5月至今，任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原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9年10月至今，兼任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3年6月起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监事。

5、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徐国祥先生，52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2010年11月至2011年11月参加北京大学医学部全国医药行业EMBA高研办学习，并取得结业证。2000年至2005年任扬子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3月曾任本公司销售总监，兼任河南省分公司总经理，2007年12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陆文岐先生，47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1988年取得华中理工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1995年至2006年期间，历任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项目开发部经理、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380.SH)研究所所长，自2006年10月起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裁。

司燕霞女士，46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1990年7月毕业于山西财经学院会计系，获学士学位，会计师。

2005 年 7 月至 2005 年 11 月在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完成了在职 CFO 课程学习。自 1993 年 4 月起进入本公司工作，曾任集团财务总部资金结算中心经理，核算中心经理等职务，并自 2004 年 4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本公司财务总部总监，2014 年 6 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

杨亮先生，31 岁，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兼授权代表。2006 年毕业于暨南大学，获管理学学士学位，于 2008 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获管理专业硕士学位。自 2011 年 8 月加入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担任高级投资项目经理一职。自 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7 月，在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团，000039.SZ,02039.HK）企业管理部担任战略绩效主管一职。自 2008 年 5 月至 2010 年 6 月，在珠海威丝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战略推进主管及投资并购经理职务。自 2014 年 6 月起至今任本公司公司秘书兼授权代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保国	健康元	董事长	2012 年 8 月	2015 年 8 月	是
邱庆丰	健康元	董事会秘书	2012 年 8 月	2015 年 8 月	是
钟山	健康元	副总经理	2012 年 8 月	2015 年 8 月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述任职期间为当选健康元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或高管的任期。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斌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11 年 1 月		是
	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2 月		是
郭国庆	龙润茶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2 年 8 月		是
	北京王府井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6 月		是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8 月		是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6 月	2014 年 5 月	是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 年 7 月	2014 年 8 月	是
王小军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1 年 5 月		是
	中国航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3 年 3 月		是
	东英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4 年 8 月		是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8 年 6 月	2014 年 4 月	是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9 年 11 月	2013 年 10 月	是
	君合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2 年 3 月		是
袁华生	珠海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 年 1 月		是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9 年 5 月	2014 年 12 月	是
	珠海机场集团公司	副总裁	2012 年 8 月	2014 年 12 月	是

黄华敏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09 年 10 月		是
		财务负责人	2009 年 5 月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结合经营业绩情况，制定相应的报酬标准，然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参照行业和地区收入水平，并考虑公司经营业绩、职务贡献等因素，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同时，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公司绩效考核和个人绩效考核制度，并根据考核结果，决定公司绩效奖金和年终双薪的发放，另根据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增长情况，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批准，可额外发放特别奖励。

3、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朱保国	董事长	男	52	现任	9.00	65.79	74.79
刘广霞	副董事长	女	45	离任	4.80	26.71	31.51
陶德胜	副董事长、总裁	男	50	现任	96.70		96.70
傅道田	董事、副总裁	男	52	现任	66.10		66.10
杨代宏	董事、副总裁	男	48	现任	86.62		86.62
邱庆丰	董事	男	44	现任	7.20	25.43	32.63
钟山	董事	男	43	现任	7.20	38.83	46.03
安宁	董事、总裁	男	42	离任	13.46		13.46
罗晓松	独立董事	男	39	离任	4.80		4.80
徐焱军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4.80		4.80
杨斌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9.60		9.60
郭国庆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9.60		9.60
王小军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9.60		9.60
俞雄	独立董事	男	53	离任	9.60		9.60
汪卯林	监事长	男	49	现任	40.58		40.58
袁华生	监事	男	52	现任	3.90		3.90
黄华敏	监事	男	43	现任	3.60		3.60
徐国祥	副总裁	男	52	现任	91.42		91.42
陆文岐	副总裁	男	47	现任	82.16		82.16
司燕霞	副总裁	女	46	现任	61.46		61.46
李如才	董事会秘书	男	44	离任	39.94		39.94

杨 亮	董事会秘书	男	31	现任	29.59		29.59
-----	-------	---	----	----	-------	--	-------

注：上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均为税前收入，包括薪金、津贴及实物补贴、社保、公积金及其他。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陶德胜	副董事长	新任	2014年8月26日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获委任为本公司副董事长。
	总裁、授权代表兼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	新任	2014年3月10日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获委任为本公司总裁、授权代表兼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
杨代宏	执行董事	新任	2014年10月24日	经本公司二零一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获委任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傅道田	执行董事	新任	2014年6月30日	经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获委任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副总裁	新任	2014年3月10日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被聘任为公司副总裁。
徐焱军	独立非执行董事	新任	2014年6月30日	经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获委任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审计委员会主席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新任	2014年6月30日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获委任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司燕霞	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	新任	2014年6月30日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获聘任为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
杨 亮	董事会秘书	新任	2014年6月24日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获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如才	董事会秘书	离职	2014年6月12日	因个人原因辞职。
罗晓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审计委员会主席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期满退任	2014年6月30日	因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满六年而离职。
安 宁	执行董事、总裁、授权代表兼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	离职	2014年3月5日	因个人及照顾家庭原因辞职。
刘广霞	非执行董事及副董事长	离职	2014年8月21日	因个人工作及时间安排原因辞职。
俞 雄	独立非执行董事	离职	2015年2月27日	因需要专注于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的工作辞职

五、董事及监事服务合约及在合同中的权益

各董事及监事均已与本公司订立了董事及监事服务合约，此等合约内容在各主要方面均相同。董事及监事的服务合约期满日期为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即 2017 年 6 月 30 日）。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与董事或监事之间概无订立现行或拟订立于一年内终止而须作出赔偿（一般法定赔偿除外）之服务合约。

除服务合约以外，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或监事未在本公司、其附属公司或控股公司、本公司控股公司的附属公司订立的任何重要合同中享有任何直接或间接重大权益。

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之权益及淡仓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就董事会所知，除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保国先生及刘广霞女士外（详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章节内容），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其联系人概无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关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中任何个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权益或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之该等规定被认为或视作拥有之权益或淡仓），或必须列入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予以存置之登记册内，或根据《标准守则》必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之任何个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权益或淡仓。

七、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八、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在职员工总数为 **5,544** 人，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领取部分退休补助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590** 人。

1、在职员工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情况如下：

专业	人数	学历	人数
生产人员	2851	大专以下	2553
销售人员	726	大专	1388
技术人员	937	本科	1359
行政人员	876	硕士	223
财务人员	154	博士	21
合计	5544	合计	5544

2、员工薪酬政策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薪酬政策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照行业及区域薪酬水平，并充分考虑公司内部公平性，在取决于岗位价值、工作绩效和个人能力的基础上确定了公司的员工薪酬水平，公司员工薪酬制度的制定和修订均征求广大员工的意见。为了体现薪酬的激励性，员工薪酬构成分为固定收入和浮动收入两部分，浮动收入受公司业绩和个人工作绩效影响，以此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能动性，达到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目标。

3、员工培训计划情况

本年度，公司以服务员工为理念，推进学习型组织建设。公司为员工搭建学习平台，建立了“人事政策自助服务平台”和“继续教育机构平台”，出版电子刊物，帮助员工了解公司的开发生产和行业法规的前沿动态。公司优化员工学历层次与结构，培养员工的市场竞争意识，与广东食品药品职业学院和中国药科大学函授培训中心沟通协作，为员工争取到培训和考试优惠；同时加大了对研发技术人员的培训力度，依托丽珠集团继续教育施教机构这一新的平台，积极开展专业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工作。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发布的其他与上市公司治理相关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本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本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监督机构均能严格按照规范性运作规则和内部制度的规定进行管理决策和实施监督，公司“三会”运作规范有效。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均能履行相应职责，增强了董事会对公司各方面管理的决策能力。经营管理层形成高效、合规的决策机制，充分发挥经营管理职能，有效保障了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有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6 月 30 日	《本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4 年度审计师及厘定其酬金》、《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重选及委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重选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本公司授信融资暨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修订《公司章程》》、《本公司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并得到有效执行。	2014 年 7 月 1 日	公告名称：《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14-48。 登载公告的网站：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0 月 24 日	《本公司与健康元签订 2014 年-2016 年三年持续性关连交易框架协议》、《委任杨代宏先生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本公司为全资附属公司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	本次会议所审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并得到有效执行。	2014 年 10 月 25 日	公告名称：《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66；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罗晓松 ^(注)	8	1	7	0	0	否	不适用
杨 斌	13	3	10	0	0	否	1/2
郭国庆	13	4	9	0	0	否	2/2
王小军 ^(注)	13	1	11	1	0	否	0/2
俞 雄 ^(注)	13	2	11	0	0	否	1/2
徐焱军 ^(注)	5	2	3	0	0	否	1/1

注：罗晓松先生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满退任、俞雄先生于 2015 年 2 月 27 日离任、徐焱军先生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王小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郭国庆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 对聘任公司总裁及副总裁的独立意见如下：

同意公司董事会聘任陶德胜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傅道田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2) 对修订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同意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修订，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对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担保，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担保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未有损害公司其他中小股东利益，有效地保证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担保行为。

(4) 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如下：

①我们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②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5) 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3 年度薪酬事宜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3 年薪酬合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6) 对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及 2014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未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同意公司在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根据需要实施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7) 对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3 年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 对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出具的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9) 对公司 201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

①公司已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作了专项说明。我们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在重大方面不存在违反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关规定的情形。

②2013 年度，公司只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未对除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我们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情形。

(10) 对公司与健康元共同向丽珠单抗公司增资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同意公司与健康元共同以现金出资方式向丽珠单抗公司增资。

(11) 对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担保，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担保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未有损害公司其他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担保行为。

(12) 对董事会换届选举及增补董事的独立意见如下：

①同意提名朱保国先生、刘广霞女士、邱庆丰先生及钟山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陶德胜先生、傅道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杨斌先生、郭国庆先生、王小军先生、俞雄先生及徐焱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

②同意将上述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以逐项表决方式审议及选举。

(13) 对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如下：

同意聘任杨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14) 对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如下：

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聘任陶德胜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杨代宏先生、陆文岐先生、徐国祥先生、傅道田先生为公司副

总裁、聘任司燕霞女士为公司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聘任杨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15) 对提名执行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如下：

同意提名杨代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在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16) 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此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17) 对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担保，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担保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未有损害公司其他中小股东利益，有效地保证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担保行为。

(18) 对公司与健康元签订 2014 年-2016 年三年持续性关联/连交易框架协议事项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与健康元签订 2014 年-2016 年三年持续性关联/连交易框架协议，未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签订的关联/连交易框架协议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19) 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同意公司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履行职责情况请参见本年度公司治理报告“九、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披露的企业管治情况”。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

- 1、业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拥有独立的生产、采购和销售系统，与控股股东严格分开；
- 2、人员方面，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
-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拥有完整、独立的资产产权；
- 4、机构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机构设置，与控股股东严格分开；
- 5、财务方面，公司具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及独立的财务核算系统，与控股股东严格分开。

七、同业竞争情况

2014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朱保国先生、刘广霞女士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健康元及其控股股东，百业源（以

下统称“承诺人”)为推进本公司 B 转 H 项目的实施,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请见本报告“承诺事项履行情况”所载相关内容),承诺人已提供了有关遵守“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条款的确认书,具体内容如下:

承诺人谨此确认从其签订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日(即 2014 年 1 月 10 日)至本年报日期(2015 年 3 月 23 日)止,承诺人及其控制下的公司(除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附属公司外)均严格遵守及执行该不竞争条款,且没有在任何情况下违反“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的任何条款。

本公司独立董事亦对承诺人执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了审阅,认为其已遵守“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的约定。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仍延续上年度的评估及激励措施,即以固定年薪附加公司绩效奖金的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予以激励,依据个人绩效考核及公司绩效考核结果,发放了个人固定年薪的年终双薪(1 个月固定工资×个人绩效奖金系数)和公司绩效奖金(两个月固定工资×公司绩效奖金系数),并经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批准发放了额外现金奖励。

九、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披露的企业管治情况

1、遵守《企业管治守则》

本公司 H 股于 2014 年 1 月 16 日在联交所主板上市(“H 股上市日”)。自 H 股上市日以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一直严格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中载列的原则及所有的守则条文。

董事会定期监控及检讨本集团的企业管治常规进展,以确保遵守有关守则。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确认及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企业管治守则》为公司的企业管治守则。

2、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活动

公司已经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标准守则》为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项下的“有关雇员”进行本公司 H 股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经向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充分及特定查询后,公司并无获悉任何资料合理的显示各位董事及监事自 H 股上市日以来未遵守上述守则所规定的准则,并全体董事及监事均确认彼等自 H 股上市日以来均有遵守上述守则的标准。本公司亦已就有关雇员遵守上述守则所规定的准则向所有有关雇员作出特定查询及未注意到有不遵守上述守则的标准的事件。

3、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会负有领导及监控公司的责任,并集体负责统管并监督公司事务以促使公司成功。本公司的日常管理授权执行董事或负责各分部及职能的高级管理人员及管理层处理。本公司董事客观行事,所作决定亦符合公司利益。公司管理层及高级管理人员定期召开会议与董事会商讨公司的日常业务运作及表现并具体实施董事会的有关决策。如董事会或任何董事会辖下委员会认为需要寻求独立的专业意见,公司将按董事或该董事会辖下委员会要求安排独立法律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并向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和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的除外;(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16)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负责履行《企业管治守则》的守则条文第 D.3.1 条所载职能以确保本公司建立健全的企业管治常规及程序。于报告期内,董事会已:

- (1) 制定及检讨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
- (2) 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3) 检讨及监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
- (4) 制定、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雇员的操守准则；及
- (5) 检讨本公司有否遵守《企业管治守则》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作出披露。

截至本年报披露日，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共计 10 名，其中，三名执行董事：陶德胜（副董事长兼总裁）、傅道田（副总裁）、杨代宏（副总裁）；三名非执行董事：朱保国（董事长）、邱庆丰、钟山；及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徐焱军、杨斌、郭国庆、王小军。上述董事简历请参见本年度报告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章节的内容。

本年度，本公司共召开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及两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在任期间出席相关会议次数/在任期间相关会议举行次数	
		董事会会议	股东会会议（包括类别股东会）
一、执行董事			
陶德胜（注 1）	副董事长兼总裁	13/13	2/2
傅道田（注 1）	副总裁	5/5	0/1
杨代宏（注 1）	副总裁	2/2	不适用
安 宁（注 1）	董事	不适用	不适用
二、非执行董事			
朱保国	董事长	13/13	1/2
邱庆丰	董事	13/13	2/2
钟 山	董事	13/13	0/2
刘广霞	董事	9/9	0/1
三、独立非执行董事			
徐焱军（注 1）	独立董事	5/5	1/1
杨 斌	独立董事	13/13	1/2
郭国庆	独立董事	13/13	2/2
王小军（注 2）	独立董事	12/13	0/2
俞 雄（注 1）	独立董事	13/13	1/2
罗晓松（注 1）	独立董事	8/8	不适用

注：(1) 安宁先生于 2014 年 3 月 5 日离任、罗晓松先生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满退任、刘广霞女士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离任；傅道田先生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徐焱军先生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陶德胜先生于 2014 年 3 月 10 日任本公司总裁及于 2014 年 8 月 26 日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杨代宏先生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任本公司执行董事、俞雄先生于 2015 年 2 月 27 日离任。(2) 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小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委托独立非执行董事郭国庆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除在本年报公司董事简介部分所述外，董事会所有成员之间概无任何财务、业务、亲属关系或重大/相关关系。

董事会在本年度举行的会议均予遵照规定，提前通知，以确保所有董事皆有机会腾空出席，及皆有机会提出商讨事项列入议程。所有董事均可获得董事会秘书的意见及服务，以确保董事会程序及所有适用规则及规例均获得遵守。本公司已为其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

董事培训及专业发展情况：本年度，公司所有董事（包括新任董事）均有接受由本公司聘任的 B 转 H 项目香港法律顾问提供必要的 H 股上市培训，确保其对本公司的运作及业务以至于相关法例、规则及《香港上市规则》下的责任有一定程度的了解。本公司为公司董事不定期安排参加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举办的专业培训，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或有关机构认可的资格证。

4、董事长与总裁

本公司已实行董事长与总裁由不同人士担任，并有明确分工。截至本年报披露日，本公司董事长为朱保国先生，总裁为陶德胜先生。

董事长主要行使以下职权：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5、独立非执行董事

董事会成员中有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符合《香港上市规则》有关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的最低要求。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徐焱军先生具备了适当的会计及财务管理专长，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3.10 条的要求，其个人简历请参见本年度报告“第七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内容。本公司已接获各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3.13 条所载有关独立性之指引就其独立性作出之年度确认书。本公司认为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独立人士。

6、董事任期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所有董事（包括非执行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由 2014 年 6 月 30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不超过六年。

7、董事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董事申明其有责任就各财政年度，编制真实、公允的反映本公司情况的财务报表。董事认为在财务报表的编制过程中，本公司贯彻了适当的会计政策，并遵守所有相关会计准则。

8、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根据《企业管治守则》，董事会辖下成立三个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以监察本公司事务之特定范畴。各董事委员会均订有界定书面职权范围。各董事委员会之书面职权范围刊载于联交所及公司网站。除《香港上市规则》及《企业管治守则》的规定外，公司亦成立战略委员会，以监察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1) 审计委员会

第七届董事会辖下的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任期已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届满，第八届董事会辖下的审计委员会委员于同日获委任，由公司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徐焱军先生，委员包括杨斌先生及郭国庆先生。徐焱军先生具备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3.10 条要求之适当的会计及财务管理专长。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监管公司的财务申报、内部监控制度；研究公司与外聘审计师之间的关系及考虑外聘审计师提交的每年审计计划；以及检讨公司有关公司雇员可暗中就财务汇报、内部监控或其他方面可能发生的不正当行为提出关注的安排。

本年度，审计委员会已商讨本集团之全年、半年度及季度的财务报表，检讨本集团所采纳之会计准则及实务、内部监控制度及核数师所执行的工作及收取的费用等，并于 2015 年 3 月 5 日审议了《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本年度，审计委员会已举行 6 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①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4 年 2 月 26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 9 楼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

议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初稿的议案》。

②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 9 楼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13 年度业绩公告及 2013 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3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以及《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③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止三个月的未经审计的综合财务报表和季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④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22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 9 楼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未经审计的综合财务报表、半年度业绩公告、半年度报告及综合财务报告的议案》。

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九个月的未经审计的综合财务报表和季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 9 楼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计划》。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七届董事会辖下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任期已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届满，第八届董事会辖下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于同日获委任，由三名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独立非执行董事郭国庆先生、委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徐焱军先生及执行董事陶德胜先生，成员构成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3.25 条的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评估及检讨有关董事会主席、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及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就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及结构及就设立正规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订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以确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联系人不得参与厘订其薪酬等。

本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举行两次会议，以评估、检讨及向董事会建议有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薪酬政策与架构及整体利益，以及新委任及重选的董事的服务合约条款等相关事项。

（3）提名委员会

第七届董事会辖下的提名委员会的任期已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届满，第八届董事会辖下的提名委员会委员于同日获委任，由三名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独立非执行董事杨斌先生，委员为独立非执行董事郭国庆先生及执行董事陶德胜先生，成员构成符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第 A.5.1 条的规定。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包括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技能、知识及经验方面）；研究并向董事会建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标准和程序；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特别是董事长及总裁）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建议；以及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等。

本年度，提名委员会已举行两次会议，以制定《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检讨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以及监督其执行情况，评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检讨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以及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提出建议，以及就重选及委任董事事宜作出考虑。

提名委员会已采取一套提名程序。提名委员会可在本公司、控股（参股）企业内部以及人才市场等广泛搜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研究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当选条件、选择程序和任职期限，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通过。提名委员会透过参照有关人士之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本公司的需要及其他有关法定要求及法规，选择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候选人。

本公司认为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是保持本公司竞争优势及促进本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元素之一。本公司制订了《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该政策”），该政策已经本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并实施。根据该政策，本公司在设定董事会成员组合时会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知识等。在此基础上，将按人选对本公司业务及发展的综合价值、可为董事会提供的贡献、及保证本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多元化等客观条件而作出决定。为确保该政策行之有效，本公司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将定期监察及检讨该政策。本公司认为，董事会目前的组成是均衡多样化的组合，适合本公司的业务发展。

（4）战略委员会

第七届董事会辖下的战略委员会的任期已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届满，第八届董事会辖下的战略委员会委员于同日获委任，

由三名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非执行董事朱保国先生，委员为执行董事陶德胜先生及非执行董事钟山先生。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本年度，战略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5)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之出席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之出席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在任期间出席相关会议次数/在任期间相关会议举行次数			
		审计委员会会议	提名委员会会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战略委员会会议
安宁先生（注）	执行董事	不适用	1/1	不适用	0/0
陶德胜先生（注）	执行董事/副董事长兼总裁	不适用	1/1	2/2	0/0
朱保国先生	非执行董事/董事长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钟山先生	非执行董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罗晓松先生（注）	独立非执行董事	0/0	不适用	0/0	不适用
徐焱军先生（注）	独立非执行董事	3/3	不适用	2/2	不适用
杨斌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3/3	2/2	不适用	不适用
郭国庆先生（注）	独立非执行董事	3/3	2/2	2/2	不适用

注：郭国庆先生于 2014 年 1 月 10 日起任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安宁先生于 2014 年 3 月 5 日离职，陶德胜先生于 2014 年 3 月 10 日起任公司授权代表兼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罗晓松先生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满退任，徐焱军先生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起任公司审计委员会主席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9、审计师及其酬金

2014 年 6 月 30 日，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4 年度审计师。截至本年度末，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向本集团提供之 2014 年年度核数服务酬金为人民币 169.26 万元（含税）和非核数服务酬金为人民币 57 万元正（含税），非核数服务包括半年度财务报表阅览服务酬金人民币 21 万元正（含税）及内部控制审计酬金人民币 36 万元正（含税）。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财务呈报所承担责任的声明载于本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所载“审计报告”内。

10、监事与监事会

本公司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财务以及本公司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本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成员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公司职工代表组成。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和罢免，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和罢免。

11、与股东的沟通

本公司认为与股东有效沟通极为重要，借以让股东对本集团业绩作出清晰评估，以及向董事会提问。以下为本公司与股东沟通的主要方式：

(1) 于公司网页的资料披露

本公司会以最全面及适时的方式向所有希望获得本公司资料的人士披露与集团有关的所有重要资料。本公司的网页 (www.livzon.com.cn) 可提供有关本集团的活动及企业事宜的重要资料（如致股东的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公告、业务发

展及营运、企业管治常规及其他资料等），以供股东及其他持份者查阅。另外，透过香港联交所发出的公告亦可在本公司的网页查阅。

（2）召开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为董事会直接与股东沟通提供了一个实用的平台。本公司将于股东大会上就每项实质上不同的议题提呈独立决议案，并留充分时间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参会股东进行直接沟通交流，解答股东所提出的各项咨询。

12、股东之权利

（1）股东召开股东大会的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三条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类别股东会议，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类别股东会议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类别股东会议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类别股东会议，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类别股东会议，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类别股东会议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股东因董事会和监事会未应前述要求举行会议而自行召集并举行会议的，其所发生的合理费用，应当由公司承担，并从公司欠付失职董事的款项中扣除。”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四、七十五及七十六条规定：“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备案。

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

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对于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将予以配合。董事会应当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

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2）将股东的查询送达董事会的程序

股东可随时以书面形式透过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转交彼等的查询及关注事项予公司的董事会，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的联络详情请见本年度报告第二节之相关内容。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将转交股东的查询及关注事项予本公司的董事会及/或有关的董事会辖下委员会（若适当），以便回复股东的提问。

（3）将股东建议提呈股东大会的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公司应当将提案中属于股东大会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列入该次会议的议程。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4）投资者关系

本公司适时接待及造访投资者，借以阐释本集团的业务。此外，本公司会迅速地解答公众人士及个别股东提出的问题。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将采取审慎态度以确保不会选择性地披露任何影响股价的资料。

13、《公司章程》

本年度内，为使《公司章程》满足中国证监会于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下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及进一步明确本公司对外投资审批权限，本公司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经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二零一三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修订内容详情可查阅载于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网页上本公司日期为 2014 年 5 月 15 日之通函。

14、公司秘书

本公司外部服务供应商卓佳专业商务有限公司之郑碧玉女士获委任为本公司之助理公司秘书。其在本公司之主要联络人为本公司的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杨亮先生。

李如才先生自 2014 年 1 月 16 日(H 股上市日)至 2014 年 6 月 24 日期间担任本公司之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杨亮先生自 2014 年 6 月 24 日起获委任为本公司之公司秘书及授权代表。杨亮先生及郑碧玉女士于本年度亦均已接受不少于 15 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99.55%，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本次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和内部监督五个方面展开，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评价的范围涵盖了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的主要业务和事项，重点关注资金管理、研究与开发、质量控制、资产管理、销售业务、关联交易等高风险领域的内部控制风险。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发生的机率、风险可能产生的影响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及重要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及重要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重要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3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瑞华专审字[2015]40030001 号), 并发表如下审计意见: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报告期, 公司未发生年度报告出现重大差错情形。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3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5]4003000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淑燕、李恩成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Postal Address: 4th Floor of Tower 2, No. 16 Xisihuanzho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邮政编码 (Post Code) : 100039

电话 (Tel) : +86(10)88219191

传真 (Fax) : +86(10)88210558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
[2015]40030008 号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集团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丽珠集团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淑燕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恩成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715,705,603.80	761,044,135.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六、2	6,423,571.77	11,335,125.5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305,315,241.79	271,431,749.11
应收账款	六、4	1,072,890,517.48	1,053,350,426.59
预付款项	六、5	165,935,012.06	202,437,865.8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6	52,132,444.90	39,477,295.95
存货	六、7	847,479,822.39	641,649,965.8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165,882,214.19	2,980,726,564.4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8	141,402,772.99	92,294,668.6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9	37,771,892.70	41,511,757.4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2,943,569,643.19	1,976,910,773.96
在建工程	六、11	561,716,329.53	1,082,419,104.88
工程物资	六、12	121,472.17	481,529.2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3	258,275,580.98	224,516,411.93
开发支出	六、14		
商誉	六、15	103,040,497.85	103,040,497.85
长期待摊费用	六、16	25,569,660.19	13,914,408.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65,254,992.11	50,190,408.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36,722,841.71	3,585,279,560.49
资产总计		7,302,605,055.90	6,566,006,124.91

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注 释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8	375,920,221.10	491,084,453.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9	352,619,794.63	375,775,891.08
应付账款	六、20	598,748,939.78	435,966,092.72
预收款项	六、21	56,013,777.28	61,780,193.14
应付职工薪酬	六、22	69,614,375.75	90,493,756.24
应交税费	六、23	33,211,993.26	89,414,763.31
应付利息	六、24	17,089,201.23	15,434,979.65
应付股利	六、25	5,049,329.12	2,531,984.46
其他应付款	六、26	860,502,818.73	766,798,857.3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7	400,000.00	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28	3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669,170,450.88	2,329,680,971.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9	66,500,000.00	149,900,000.00
应付债券	六、3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31	77,271,812.03	79,071,532.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7	7,241,263.39	2,834,136.6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1,013,075.42	631,805,669.34
负债合计		3,220,183,526.30	2,961,486,641.03
股东权益：			
股本	六、32	295,721,852.00	295,721,8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3	212,694,714.74	211,945,629.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34	-33,326,810.31	-16,328,209.9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5	513,472,484.27	501,196,946.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6	2,707,954,326.83	2,352,112,358.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696,516,567.53	3,344,648,576.49
少数股东权益		385,904,962.07	259,870,907.39
股东权益合计		4,082,421,529.60	3,604,519,483.8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302,605,055.90	6,566,006,124.91

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5,544,233,777.86	4,618,680,040.86
其中：营业收入	六、37	5,544,233,777.86	4,618,680,040.86
二、营业总成本		4,963,009,813.13	4,031,426,221.20
其中：营业成本	六、37	2,142,911,022.41	1,694,615,109.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38	69,192,335.88	58,522,104.24
销售费用	六、39	2,208,218,745.28	1,810,747,376.60
管理费用	六、40	464,522,751.34	437,293,065.57
财务费用	六、41	20,631,590.86	-15,076,696.90
资产减值损失	六、42	57,533,367.36	45,325,262.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3	-4,939,260.57	-1,236,410.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4	8,223,836.93	4,539,511.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781,707.78	2,803,662.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4,508,541.09	590,556,920.08
加：营业外收入	六、45	70,113,415.16	43,108,434.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55,242.11	359,811.57
减：营业外支出	六、46	2,596,922.38	4,724,901.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54,272.04	179,663.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2,025,033.87	628,940,453.70
减：所得税费用	六、47	98,402,861.09	104,953,936.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3,622,172.78	523,986,517.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5,978,431.82	487,502,351.80
少数股东损益		37,643,740.96	36,484,165.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48	-31,281,778.71	-2,765,356.39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98,600.32	-2,748,485.9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998,600.32	-2,748,485.9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246,053.09	-485,604.92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7,452.77	-2,262,881.02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283,178.39	-16,870.45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2,340,394.07	521,221,161.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8,979,831.50	484,753,865.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360,562.57	36,467,295.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六、49	1.74	1.65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49	1.74	1.65

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34,733,028.52	4,456,512,759.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804,053.19	18,024,648.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116,438,994.13	139,596,652.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85,976,075.84	4,614,134,060.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1,606,641.93	1,283,593,895.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1,094,103.74	375,282,809.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9,748,289.54	637,719,137.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2,346,133,147.08	1,877,551,692.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8,582,182.29	4,174,147,53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393,893.55	439,986,525.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81,993.32	46,531,879.2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67,796.06	891,519.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30,255.60	186,29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11,844,211.41	6,849,946.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24,256.39	54,459,643.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5,519,169.35	920,001,234.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254,995.09	4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8,255,955.14	8,563,590.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7,030,119.58	929,024,825.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005,863.19	-874,565,182.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0	51,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0	51,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4,948,392.37	947,017,564.3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4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40,666,343.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2,948,392.37	1,439,183,907.5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67,396,663.73	1,235,160,644.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6,433,837.01	192,256,865.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1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1		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3,830,500.74	1,431,417,510.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82,108.37	7,766,397.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0,229.13	-895,308.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814,307.14	-427,707,567.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0,928,733.31	1,178,636,300.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9,114,426.17	750,928,733.31

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5,721,852.00				211,945,629.20	-16,328,209.99		501,196,946.97		2,352,112,358.31	259,870,907.39	3,604,519,483.88	295,721,852.00				212,205,801.20		-13,579,724.05		490,319,036.90		2,023,348,842.58	172,103,440.01	3,180,119,248.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95,721,852.00				211,945,629.20	-16,328,209.99		501,196,946.97		2,352,112,358.31	259,870,907.39	3,604,519,483.88	295,721,852.00				212,205,801.20		-13,579,724.05		490,319,036.90		2,023,348,842.58	172,103,440.01	3,180,119,248.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9,085.54	-16,998,600.32		12,275,537.30		355,841,968.52	126,034,054.68	477,902,045.72				-260,172.00		-2,748,485.94		10,877,910.07		328,763,515.73		87,767,467.38	424,400,235.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998,600.32				515,978,431.82	23,360,582.57	522,340,394.07						-2,748,485.94				487,502,351.80		36,467,295.38	521,221,161.2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7,283.07						98,000,000.00	100,007,283.07												51,500,000.00	51,5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8,000,000.00	98,000,000.00												51,500,000.00	51,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07,283.07							2,007,283.07													
（三）利润分配								12,275,537.30		-160,136,463.30	-17,150,000.00	-165,010,926.00								10,877,910.07		-158,738,836.07		-147,860,926.00	-147,860,92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275,537.30		-12,275,537.30										10,877,910.07		-10,877,910.0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147,860,926.00	-147,860,926.00											-147,860,926.00	-147,860,926.00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258,197.53						21,823,492.11	20,565,294.58					-260,172.00							-199,828.00	-460,000.00
四、本期末余额	295,721,852.00				212,694,714.74	-33,326,810.31		513,472,484.27		2,707,954,326.83	385,904,962.07	4,082,421,529.60	295,721,852.00				211,945,629.20		-16,328,209.99		501,196,946.97		2,352,112,358.31	259,870,907.39	3,604,519,483.88

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1,639,109.41	605,185,53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1,046,438.78	120,567,146.16
应收账款	十七、1	593,485,326.96	539,436,165.11
预付款项		27,017,775.87	20,854,996.1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480,787,894.81	1,310,892,358.58
存货		139,040,977.30	92,506,921.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033,017,523.13	2,689,443,118.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6,570,027.83	91,794,668.6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714,413,011.87	1,630,813,503.2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6,953,739.79	83,633,614.6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840,732.46	29,475,846.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42,901.45	16,692,683.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2,060,413.40	1,852,410,315.93
资产总计		4,955,077,936.53	4,541,853,434.05

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资产负债表（续）

项 目	注 释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009,770.00	362,142,733.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9,572,162.56	643,744,938.79
应付账款		408,184,644.28	162,503,401.93
预收款项		9,179,615.60	10,149,207.65
应付职工薪酬		10,293,617.42	16,057,652.73
应交税费		23,162,584.35	37,262,819.18
应付利息		16,065,090.02	14,494,945.92
应付股利		2,537,519.12	20,174.46
其他应付款		1,925,930,936.25	1,437,995,908.7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120,935,939.60	2,684,371,783.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129,525.60	10,297,117.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17,229.95	1,132,729.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3,546,755.55	411,429,847.09
负债合计		3,534,482,695.15	3,095,801,630.26
股东权益：			
股本		295,721,852.00	295,721,8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4,222,023.09	332,214,740.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060,507.07	6,418,799.5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8,509,430.69	296,233,893.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78,081,428.53	515,462,518.82
股东权益合计		1,420,595,241.38	1,446,051,803.7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955,077,936.53	4,541,853,434.05

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108,878,505.18	2,189,485,421.69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386,595,502.39	847,936,418.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十七、5	31,831,106.99	26,332,944.59
销售费用		1,500,165,448.07	1,050,499,381.91
管理费用		142,780,858.35	149,250,698.10
财务费用		-27,122,507.78	-23,719,958.75
资产减值损失		386,925.46	22,026,725.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6	20,834,109.22	1,278,528.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78,882.36	570,412.8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075,280.92	118,437,740.58
加：营业外收入		43,729,115.14	8,347,840.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63,124.00	286,290.00
减：营业外支出		775,488.63	2,097,854.1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0,858.14	179,663.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028,907.43	124,687,726.59
减：所得税费用		15,273,534.42	15,908,625.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755,373.01	108,779,100.7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58,292.49	-485,604.9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58,292.49	-485,604.9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58,292.49	-485,604.92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0,397,080.52	108,293,495.78

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72,098,691.02	2,193,466,591.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401,113.82	84,364,38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1,499,804.84	2,277,830,981.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6,639,464.70	967,459,771.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918,710.38	78,808,595.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8,688,223.78	253,629,400.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3,462,957.83	1,072,167,311.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4,709,356.69	2,372,065,079.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790,448.15	-94,234,097.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747,287.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764,091.30	708,115.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1,269.44	73,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4,091.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136,739.94	781,115.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883,958.07	22,742,638.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9,890,690.87	51,9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174,648.94	74,642,638.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037,909.00	-73,861,523.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的子公司借款		612,806,170.42	321,813,407.5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6,272,470.00	666,513,754.3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4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666,343.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9,078,640.42	1,428,993,505.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1,890,491.44	1,096,531,655.4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320,921.73	176,564,191.21
向子公司支付的借款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2,148,928.59	481,494,332.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6,360,341.76	1,754,590,179.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281,701.34	-325,596,674.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198.89	-350,219.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53,638.92	-494,042,515.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5,176,378.73	1,099,218,893.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1,630,017.65	605,176,378.73

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95,721,852.00				332,214,740.02		6,418,799.56		296,233,893.39		515,462,518.82	1,446,051,803.79	295,721,852.00				332,214,740.02		6,904,404.48		285,355,983.32		565,422,254.19	1,485,619,234.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95,721,852.00				332,214,740.02		6,418,799.56		296,233,893.39		515,462,518.82	1,446,051,803.79	295,721,852.00				332,214,740.02		6,904,404.48		285,355,983.32		565,422,254.19	1,485,619,234.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7,283.07		-2,358,292.49		12,275,537.30		-37,381,090.29	-25,456,562.41							-485,604.92		10,877,910.07		-49,959,735.37	-39,567,430.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58,292.49				122,755,373.01	120,397,080.52							-485,604.92				108,779,100.70	108,293,495.7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7,283.07							2,007,283.0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007,283.07							2,007,283.07												
（三）利润分配									12,275,537.30		-160,136,463.30	-147,860,926.00								10,877,910.07		-158,738,836.07		-147,860,926.00
1、提取盈余公积									12,275,537.30		-12,275,537.30									10,877,910.07		-10,877,910.0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47,860,926.00	-147,860,926.00											-147,860,926.00	-147,860,926.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95,721,852.00				334,222,023.09		4,060,507.07		308,509,430.69		478,081,428.53	1,420,595,241.38	295,721,852.00				332,214,740.02		6,418,799.56		296,233,893.39		515,462,518.82	1,446,051,803.79

法定代表人：朱保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司燕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健莹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一九九二年三月,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珠海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1992] 29 号文、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和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1992] 45 号文批准, 由澳门南粤(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市信用合作联社、广东省制药工业公司、珠海市医药总公司、广州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公司、中国银行珠海市分行、珠海桂花职工互助会等七家单位作为发起人, 以其拥有的原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折价入股, 同时向境内法人和内部职工定向募集股份, 组建设立为定向募集的股份有限公司。

一九九三年, 经广东省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粤证监发字[1993] 001 号文、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深人银复字[1993] 第 239 号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 19 号文批准, 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一九九八年, 公司的发起人股东珠海市信用合作联社、广东省制药工业公司、珠海桂花职工互助会、中国银行珠海市分行分别与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所持有的股份全部转让给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转让后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有公司境内法人股 38,917,518 股。公司的外资发起人股东澳门南粤(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医药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所持有的外资法人股 18,893,448 股全部转让给中国光大医药有限公司。

2002 年 4 月 12 日,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与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托管协议》,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境内法人股 38,917,518 股托管给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2004 年 12 月 21 日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受让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有公司法人股 38,917,518 股, 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法人股 38,917,518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2.72%。

2005 年 2 月 4 日,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元集团”)与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和《股权质押协议》,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公司境内法人股 38,917,51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2.72%)直接转让、质押给健康元集团。2006 年 8 月 3 日, 该 38,917,518 股境内法人股完成过户给健康元集团的手续。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健康元集团及其子公司通过协议受让及从二级市场直接购

买等方式共拥有公司股份 140,122,5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383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并对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其中以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名义持有的 6,059,428 股法人股尚未完成过户给健康元集团的手续。

2008 年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股份的议案》，截至 2009 年 12 月 2 日（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日），公司累计回购了 10,313,630 股 B 股。2009 年 12 月 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减少 10,313,63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6,035,482 元减少至 295,721,852 元。并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注册号为 44040040003257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所处行业

公司所处行业为制药行业。

3、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自产的中西原料药、医药中间体、中药材、中药饮片、医疗器械、卫生材料、保健品、药用化妆品、中西成药、生化试剂，兼营化工、食品、信息业务，医药原料药。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批发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物制品（预防性生物制品除外）、生化药品。（涉及配额许可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商品应按有关规定办理；需其他行政许可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4、主营业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14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1 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

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和澳门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4（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

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

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0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四、7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0、（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

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7、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

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

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

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处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参照信用风险组合以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5%	5%
一至二年（含二年）	6%	6%
二至三年（含三年）	20%	20%
三至四年（含四年）	70%	70%

四至五年（含五年）	90%	90%
五年以上	100%	100%

在进行组合测试时，如果有迹象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该账龄段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如果按照既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③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内部往来款不计提坏帐准备。

④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以单项金额不重大且账龄 3 年以上为确认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无法准确预计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参照信用风险组合以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款项，报经批准后作为坏账转销。

（2）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等大类。

（2）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3）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本公司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且本公司仅对该被投资单位的净资产享有权利；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

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

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项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

（3）固定资产计量

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

①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固定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③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的弃置费用按照现值计算确定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4）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年折旧率、预计残值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10	4.5-4.75
机器设备	10	5-10	9-9.5
运输设备	5	5-10	18-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10	18-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3、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1）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

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本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应当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4)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本公司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5)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分类

公司生物资产为中药材种植物等消耗性生物资产。

公司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的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生物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生物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营造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资本化利息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本公司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种植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于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采伐时按照其账面价值结转成本，结转成本的方法采取加权平均法。

（2）生物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③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按复核后的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探索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在大修理间隔期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8、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

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0、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若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

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清偿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1、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22、收入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

入的实现。

本公司采用经销方式销售商品，公司与经销商签订销售合同，在收到经销商订单并发出商品后，开具发票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实际选用下列方法情况确定：

- ①已完工作的测量。
- ②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③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公司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确认原则及划分标准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

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5、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所得税费用计量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①企业合并；

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26、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根据其他会计准则规定未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列报为其他综合收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根据其他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分为下列两类列报：

(1)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等；

(2)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等。

27、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持有待售资产

若本公司已就处置某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

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组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的商誉。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29、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财会[2014]14 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通知》（财会[2014]16 号）的规定，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上述新发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据此，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本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提前执行上述 2 项会计准则。同时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

公司执行上述会计准则导致会计政策的变化对本年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1）合并报表

2014 年	采用前年初余额	采用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后年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41,559.76	82,253,108.84	92,294,668.60
长期股权投资	123,764,866.29	-82,253,108.84	41,511,757.45

2013 年	采用前年初余额	采用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后年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12,859.66	82,253,108.84	92,865,968.50
长期股权投资	120,961,203.38	-82,253,108.84	38,708,094.54

（2）母公司报表

2014 年	采用前年初余额	采用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后年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41,559.76	81,753,108.84	91,794,668.60
长期股权投资	1,712,566,612.12	-81,753,108.84	1,630,813,503.28

2013 年	采用前年初余额	采用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后年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612,859.66	81,753,108.84	92,365,968.50
长期股权投资	1,660,096,199.25	-81,753,108.84	1,578,343,090.41

五、税项

1、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	销售生物制剂增值税税率3%、6%、其他销售增值税税率为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注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2

注 1、本公司及注册地为珠海的子公司按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2%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其他子公司根据其注册地规定的税率，按应缴纳流转税额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注 2、企业所得税率执行情况如下：

公 司 名 称	实际税率	备 注
丽珠(香港)有限公司、安滔发展有限公司、丽珠医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6.5%	执行香港地区的企业所得税政策
澳门嘉安信有限公司、丽珠（澳门）有限公司	0-12%	累进税率，可课税收益在澳门币 30 万元以上者，税率为 12%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15%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于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其他公司均已获 2014 年拟认定高新技术

		企业。
其他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号），本公司之子公司用微生物、微生物代谢产物、动物毒素、人或动物的血液或组织制成的生物制品，按照简易办法依照6%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药品经营企业销售生物制品有关增值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20号），本公司销售生物制品按照简易办法依照3%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已分别获2014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子公司一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3月前获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4年起3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3月获颁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2013年起3年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上述公司本年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27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86条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同丽珠芪源药材有限公司、陇西丽珠参源药材有限公司、文山丽珠三七种植有限公司从事中药材种植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2008年6月26日通过的《2008收入条例草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香港）有限公司、安滔发展有限公司、丽珠医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从2008年开始执行16.5%的企业所得税率，本年适用税率为16.5%。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7,881.98	176,402.83
银行存款	708,388,606.07	747,677,597.88
其他货币资金	7,139,115.75	13,190,134.83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715,705,603.80	761,044,135.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710,492.60	7,869,431.52

(1)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为存出投资款和信用证保证金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中信用证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受限资金已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除此之外，年末余额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且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69,091.76	1,019,151.3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522,085.87	9,096,250.84
合 计	6,591,177.63	10,115,402.23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423,571.77	11,335,125.54
其中：股票	5,782,417.10	10,739,901.80
基金	641,154.67	595,223.74

公司年末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交易，其公允价值以报告期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确定

(2) 年末余额中无变现有限制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年末余额中无套期工具，本年未发生套期交易。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5,153,666.79	271,242,129.11
商业承兑汇票	161,575.00	189,620.00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305,315,241.79	271,431,749.11

(2) 年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77,598,594.72	0.00
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99,753,281.00	0.00

(4) 年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本年度，本公司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174,194.85 千元（上年度：人民币 171,092.14 千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发生的贴现费用为人民币 2,748.48 千元（上年度：人民币 2,143.07 千元）。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4,836,751.70	99.95	61,946,234.22	5.46	1,072,890,517.4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6,871.41	0.05	566,871.41	100.00	0.00
合 计	1,135,403,623.11	100.00	62,513,105.63	5.51	1,072,890,517.48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4,248,231.30	99.95	60,897,804.71	5.47	1,053,350,426.5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6,871.41	0.05	566,871.41	100.00	0.00
合计	1,114,815,102.71	100.00	61,464,676.12	5.51	1,053,350,426.59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07,205,205.66	55,360,260.27	5.00
1 至 2 年	15,959,104.30	957,546.26	6.00
2 至 3 年	6,833,675.62	1,366,735.12	20.00
3 至 4 年	1,729,471.41	1,210,629.99	70.00
4 至 5 年	582,321.27	524,089.14	90.00
5 年以上	2,526,973.44	2,526,973.44	100.00
合计	1,134,836,751.70	61,946,234.22	

②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货款	566,871.41	566,871.41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根据公司的信用政策，公司一般授予客户 30 至 90 天的信用期。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根据确认应收账款日期计算)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至 90 天	892,939,631.57	78.64	915,319,753.14	82.11
91 至 180 天	177,228,210.75	15.61	118,197,408.04	10.60
181 天至 1 年	37,037,363.34	3.26	42,671,189.41	3.83
1 至 2 年	15,959,104.30	1.41	28,363,181.65	2.54
2 至 3 年	6,833,675.62	0.60	4,774,679.92	0.43
3 至 4 年	1,772,481.41	0.16	1,419,854.38	0.13
4 至 5 年	582,321.27	0.05	988,105.44	0.09
5 年以上	3,050,834.85	0.27	3,080,930.73	0.27
合 计	1,135,403,623.11	100.00	1,114,815,102.71	100.00

(3)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34,114.70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86,220.4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湖南唯楚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266,067.80	无法收回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否
泉州海峡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201,180.00	无法收回		否
青岛市中心血站	货款	188,000.00	无法收回		否
衡阳市福尔康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142,610.34	无法收回		否
合 计		797,858.14			

(5)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61,894,329.71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4.2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8,094,716.49 元。

(6)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9,708,526.92	66.12	160,527,663.83	79.30
1 至 2 年	27,255,546.76	16.42	13,588,338.87	6.71
2 至 3 年	1,689,753.14	1.02	11,006,493.60	5.44
3 年以上	27,281,185.24	16.44	17,315,369.54	8.55
合计	165,935,012.06	100.00	202,437,865.8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尚未结算的土地款及技术转让款。

(2)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52,226,245.47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1.47%。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369,889.91	98.34	9,237,445.01	15.05	52,132,444.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36,698.56	1.66	1,036,698.56	100.00	0.00
合计	62,406,588.47	100.00	10,274,143.57	16.46	52,132,444.9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494,259.10	97.80	7,016,963.15	15.09	39,477,295.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44,098.56	2.20	1,044,098.56	100.00	0.00
合计	47,538,357.66	100.00	8,061,061.71	16.96	39,477,295.95

①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7,345,084.56	2,367,254.24	5.00
1 至 2 年	4,993,265.20	299,595.90	6.00
2 至 3 年	2,250,923.68	450,184.74	20.00
3 至 4 年	352,270.72	246,589.50	70.00
4 至 5 年	5,545,251.15	4,990,726.03	90.00
5 年以上	883,094.60	883,094.60	100.00
合计	61,369,889.91	9,237,445.01	

②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往来款	1,036,698.56	1,036,698.56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很小

(2)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12,124.27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年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 额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	10,182,166.98	1 年以内	16.32	509,108.35
广州银河阳光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借款	5,000,000.00	4-5 年	8.01	4,500,000.00
江苏浙远自动化工程公司	往来款	961,110.26	1-2 年	1.54	57,666.62
河南泰通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焦作分公司	往来款	898,396.00	1-2 年 168,301.00 元, 2-3 年 730,095.00 元	1.44	156,117.06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动力费	876,332.29	1 年以内	1.40	43,816.61
合 计	—	17,918,005.53	—	28.71	5,266,708.64

(5)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6) 本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4,459,930.59	429,923.55	154,030,007.04
包装物	23,606,121.57	54,650.00	23,551,471.57
在产品	185,942,212.81	5,497,646.24	180,444,566.57
库存商品	489,768,744.29	34,955,933.82	454,812,810.47
委托加工物资	4,553,237.83	0.00	4,553,237.83
低值易耗品	2,627,195.82	0.00	2,627,195.82
发出商品	3,281,380.84	0.00	3,281,380.84
消耗性生物资产	7,503,919.00	0.00	7,503,919.00
自制半成品	16,675,233.25	0.00	16,675,233.25
合 计	888,417,976.00	40,938,153.61	847,479,822.39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6,559,681.32	1,470,027.40	195,089,653.92
包装物	31,299,302.52	117,183.54	31,182,118.98
在产品	124,153,284.92	1,346,871.96	122,806,412.96
库存商品	248,509,573.35	12,995,536.35	235,514,037.00
委托加工物资	1,216,056.94	0.00	1,216,056.94
低值易耗品	691,757.78	0.00	691,757.78
发出商品	0.00	0.00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30,339,773.90	0.00	30,339,773.90
自制半成品	25,313,112.93	502,958.56	24,810,154.37
合 计	658,082,543.66	16,432,577.81	641,649,965.85

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为中药材种植物，包括黄芪、三七等，主要为中药制剂生产提供原料。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70,027.40	3,724,650.99	0.00	4,764,754.84	0.00	429,923.55
包装物	117,183.54	180,324.06	0.00	242,857.60	0.00	54,650.00
在产品	1,346,871.96	5,995,556.67	0.00	1,844,782.39	0.00	5,497,646.24
库存商品	12,995,536.35	38,422,326.42	0.00	16,461,928.95	0.00	34,955,933.82
自制半成品	502,958.56	3,568,755.91	0.00	4,071,714.47	0.00	0.00
合 计	16,432,577.81	51,891,614.05	0.00	27,386,038.25	0.00	40,938,153.61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加工成品销售
包装物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加工成品销售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销售及报废
其他存货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加工成品销售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62,002,772.99	20,600,000.00	141,402,772.99	112,894,668.60	20,600,000.00	92,294,668.6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59,149,664.15	0.00	59,149,664.15	10,041,559.76	0.00	10,041,559.76
按成本计量的	102,853,108.84	20,600,000.00	82,253,108.84	102,853,108.84	20,600,000.00	82,253,108.84

(2) 年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的成本	93,294,846.95
公允价值	59,149,664.1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5,131,180.39
已计提减值金额	0.00

公司年末持有的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及美国纳斯达克上市交易，其公允价值以报告期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确定。

(3) 年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年现金红利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年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7,348.84	0.00	0.00	177,348.84	0.00	0.00	0.00	0.00	0.0004	0.00
北京医药物资联合经营公司	100,000.00	0.00	0.00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100,000.00	0.821	0.00

斗门三洲工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0.00	0.00	500,000.00	500,000.00	0.00	0.00	500,000.00	1.60	0.00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325,760.00	0.00	0.00	95,325,760.00	2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	1.5065	0.00
瑞恒医药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250,000.00	0.00	0.00	6,250,000.00	0.00	0.00	0.00	0.00	5.681	0.00
上海海欣医药有限公司	500,000.00	0.00	0.00	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4.55	97,825.00
合 计	102,853,108.84	0.00	0.00	102,853,108.84	20,600,000.00	0.00	0.00	20,600,000.00	—	97,825.00

(4) 本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计
年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20,600,000.00	20,600,000.00
本年计提	0.00	0.00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0.00	0.00
本年减少	0.00	0.00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0.00	0.00
年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20,600,000.00	20,600,000.00

9、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丽珠医用电子设备（厂）有限公司	1,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36,836,117.18	0.00	0.00	4,760,775.52	0.00	0.00
统一康是美商业连锁（深圳）有限公司	4,675,640.27	0.00	4,696,572.53	20,932.26	0.00	0.00
合 计	42,711,757.45	0.00	4,696,572.53	4,781,707.78	0.00	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
-------	--------	------	--------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余额
联营企业					
丽珠医用电子设备(厂)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200,000.00	1,200,000.00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3,825,000.00	0.00	0.00	37,771,892.70	0.00
统一康是美商业连锁(深圳)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0.00	38,971,892.70	1,200,000.00

2014 年 7 月，公司将持有的统一康是美商业连锁(深圳)有限公司股权出售。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407,472,146.55	1,203,006,373.80	28,624,255.71	4,581,854,264.64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633,950,933.30	665,520,072.21	2,974,728.78	2,296,496,276.73
机器设备	1,497,300,652.67	497,826,796.52	18,222,755.57	1,976,904,693.62
运输设备	50,215,111.43	7,733,368.55	2,016,908.32	55,931,571.66
电子设备及其他	226,005,449.15	31,926,136.52	5,409,863.04	252,521,722.6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41,472,057.40	228,074,392.73	20,321,156.24	1,549,225,293.89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496,413,859.26	75,908,503.97	425,203.20	571,897,160.03
机器设备	667,917,936.53	124,508,840.82	13,325,638.19	779,101,139.16
运输设备	23,988,285.04	6,619,640.50	1,634,204.01	28,973,721.5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3,151,976.57	21,037,407.44	4,936,110.84	169,253,273.1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66,000,089.15			3,032,628,970.75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137,537,074.04			1,724,599,116.70
机器设备	829,382,716.14			1,197,803,554.46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运输设备	26,226,826.39			26,957,850.13
电子设备及其他	72,853,472.58			83,268,449.46
四、减值准备合计:	89,089,315.19	995,514.34	1,025,501.97	89,059,327.56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47,154,210.14	69,731.68	63,747.18	47,160,194.64
机器设备	40,894,242.13	599,773.00	676,172.56	40,817,842.57
运输设备	95,452.14	10,542.00	10,542.00	95,452.14
电子设备及其他	945,410.78	315,467.66	275,040.23	985,838.21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76,910,773.96			2,943,569,643.19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090,382,863.90			1,677,438,922.06
机器设备	788,488,474.01			1,156,985,711.89
运输设备	26,131,374.25			26,862,397.99
电子设备及其他	71,908,061.80			82,282,611.25

本年折旧额为 228,074,392.73 元（上年为 149,847,425.36 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138,920,340.62 元（上年为 951,613,337.93 元）。

（2）年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6,306,492.60	11,334,696.03	0.00	14,971,796.57	
机器设备	35,580,770.18	21,869,130.22	1,320,900.00	12,390,739.96	
电子设备及其他	3,790,587.96	2,976,102.39	537.00	813,948.57	
合 计	65,677,850.74	36,179,928.64	1,321,437.00	28,176,485.10	

（3）公司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70,749.78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及其他	9,595,873.60
合 计	11,166,623.38

(5) 年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610,708,652.59	正在办理中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建厂房	442,145,378.46	0.00	442,145,378.46	651,157,334.91	0.00	651,157,334.91
设备安装	61,404,895.98	0.00	61,404,895.98	375,866,583.79	0.00	375,866,583.79
技术改造	44,589,853.89	0.00	44,589,853.89	904,393.80	0.00	904,393.80
车间改造	13,382,976.39	0.00	13,382,976.39	54,490,792.38	0.00	54,490,792.38
其他	193,224.81	0.00	193,224.81	0.00	0.00	0.00
合 计	561,716,329.53	0.00	561,716,329.53	1,082,419,104.88	0.00	1,082,419,104.8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余额
新建厂房	978,389,095.28	651,157,334.91	348,658,044.77	557,650,504.82	19,496.40	442,145,378.46
设备安装	67,099,312.36	375,866,583.79	180,705,562.05	492,128,911.75	3,038,338.11	61,404,895.98
技术改造	43,610,173.23	904,393.80	52,502,596.70	8,160,864.61	656,272.00	44,589,853.89
车间改造	81,960,000.00	54,490,792.38	37,978,298.61	78,807,526.98	278,587.62	13,382,976.39
其他	0.00	0.00	2,365,757.27	2,172,532.46	0.00	193,224.81
合 计	1,171,058,580.87	1,082,419,104.88	622,210,259.40	1,138,920,340.62	3,992,694.13	561,716,329.53

(续)

工程名称	年末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 化率 (%)	工程投入占预算 的比例 (%)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新建厂房	14,676,220.92	30,923,682.35	4.47	45.19	部分项目完工	借款及自有资金
设备安装	0.00	0.00	0.00	91.51	部分项目完工	自有资金
技术改造	0.00	0.00	0.00	100.00	部分项目完工	自有资金
车间改造	0.00	1,703,944.33	4.47	11.00	部分项目完工	借款及自有资金
其他	0.00	0.00	0.00			
合计	14,676,220.92	32,627,626.68				

(3) 年末在建工程项目中利息资本化情况

工程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新建厂房等	25,761,719.84	32,627,626.68	43,713,125.60	0.00	14,676,220.92

12、工程物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专用设备	121,472.17	481,529.20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93,056,867.15	52,799,771.92	0.00	445,856,639.07
土地使用权	224,260,382.20	33,511,933.55	0.00	257,772,315.75
专有技术	142,675,720.94	16,780,000.00	0.00	159,455,720.94
软件	26,096,764.01	2,507,838.37	0.00	28,604,602.38
商标权	24,000.00	0.00	0.00	24,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66,178,628.39	19,040,602.87	0.00	185,219,231.26
土地使用权	54,430,991.13	4,866,129.92	0.00	59,297,121.05
专有技术	96,804,721.65	10,643,877.09	0.00	107,448,598.74

软件	14,918,915.61	3,530,595.86	0.00	18,449,511.47
商标权	24,000.00	0.00	0.00	24,00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26,878,238.76			260,637,407.81
土地使用权	169,829,391.07			198,475,194.70
专有技术	45,870,999.29			52,007,122.20
软件	11,177,848.40			10,155,090.91
商标权	0.00			0.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2,361,826.83	0.00	0.00	2,361,826.83
土地使用权	981,826.94	0.00	0.00	981,826.94
专有技术	1,379,999.89	0.00	0.00	1,379,999.89
软件	0.00	0.00	0.00	0.00
商标权	0.00	0.00	0.00	0.00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4,516,411.93			258,275,580.98
土地使用权	168,847,564.13			197,493,367.76
专有技术	44,490,999.40			50,627,122.31
软件	11,177,848.40			10,155,090.91
商标权	0.00			0.00

本年摊销 19,040,602.87 元（上年为 19,029,801.79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有关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17,188,656.08	正在办理中

(3) 无形资产说明

土地使用权系公司依照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取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期限自取得土地使用权起 50 年内。

14、开发支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费用化支出	0.00	189,499,613.52	189,499,613.52	0.00	0.00
合 计	0.00	189,499,613.52	189,499,613.52	0.00	0.00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47,912,269.66	0.00	0.00	47,912,269.66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13,863,330.24	0.00	0.00	13,863,330.24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46,926,155.25	0.00	0.00	46,926,155.25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7,271,307.03	0.00	0.00	7,271,307.03
珠海市丽珠美达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87,756.12	0.00	0.00	287,756.12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2,045,990.12	0.00	0.00	2,045,990.12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3,492,752.58	0.00	0.00	3,492,752.58
合 计	121,799,561.00	0.00	0.00	121,799,561.00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11,200,000.00	0.00	0.00	11,200,000.00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7,271,307.03	0.00	0.00	7,271,307.03
珠海市丽珠美达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87,756.12	0.00	0.00	287,756.12
合 计	18,759,063.15	0.00	0.00	18,759,063.15

(3)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商誉系本公司于以前年度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在预计投入成本可回收金额时，采用了与商誉有关的资产组合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即依据管理层制定的未来五年财务预算和 12%

折现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五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

商誉减值测试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对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采用了 53%-55% 的毛利率及 0~27% 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作为关键假设。管理层根据预算期间之前的历史情况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假设。

对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采用了 62%-63% 的毛利率及 0~10% 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作为关键假设。管理层根据预算期间之前的历史情况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假设。

对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采用了 20%-23% 的毛利率及 0~20% 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作为关键假设。管理层根据预算期间之前的历史情况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这些假设。

经测试，公司管理层预计报告期内，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	3,804,996.58	1,706,735.50	2,020,379.47	0.00	3,491,352.61	
办公室装修费	622,251.68	14,464,975.28	762,411.76	0.00	14,324,815.20	
厂房装修费	1,257,881.43	33,888.00	1,264,887.43	0.00	26,882.00	
公共设施公摊费用	72,418.33	0.00	68,376.33	0.00	4,042.00	
树脂	5,321,945.74	2,891,518.41	3,075,318.18	0.00	5,138,145.97	
其他	2,834,914.34	2,981,142.72	3,231,634.65	0.00	2,584,422.41	
合 计	13,914,408.10	22,078,259.91	10,423,007.82	0.00	25,569,660.19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3,187,962.72	29,462,367.31	167,243,336.41	26,323,090.46
非并表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0.00	0.00	24,508,656.28	3,676,298.43
无形资产摊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6,382.67	8,457.40	97,708.67	14,656.18
预提费用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4,789,531.98	12,718,429.80	80,925,354.31	12,138,803.14
可抵扣亏损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5,241,417.38	12,786,175.12	48,033,685.41	7,205,052.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922,249.93	9,730,562.48	0.00	0.00
递延收益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660,000.00	549,000.00	5,550,050.00	832,507.50
合 计	405,857,544.68	65,254,992.11	326,358,791.08	50,190,408.52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491,154.67	73,673.20	445,223.74	66,783.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4,777,067.13	716,560.07	7,551,528.90	1,132,729.35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17,659,683.60	2,648,952.54	10,897,491.40	1,634,623.71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5,322,673.37	3,802,077.58	0.00	0.00
合 计	48,250,578.77	7,241,263.39	18,894,244.04	2,834,136.6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5,514,892.39	82,821,546.09
可抵扣亏损	157,976,231.14	110,070,484.29

合 计	203,491,123.53	192,892,030.38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4 年	0.00	342,796.94	
2015 年	8,393,580.85	8,908,557.85	
2016 年	24,646,839.24	28,334,063.89	
2017 年	20,911,633.82	24,866,249.24	
2018 年	27,888,663.82	38,316,056.75	
2019 年	59,410,126.67	0.00	
无限期	16,725,386.74	9,302,759.64	
合 计	157,976,231.14	110,070,484.29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56,009,770.00	362,142,733.79
保证借款	319,910,451.10	128,941,720.00
合 计	375,920,221.10	491,084,453.7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本年公司为子公司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借款港币 40,553 万元提供保证。

(2) 年末余额中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9、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2,619,794.63	375,775,891.08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352,619,794.63 元。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根据确认应付账款日期计算账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至 90 天	327,211,277.75	332,078,144.46
91 至 180 天	89,161,459.34	22,789,943.67
181 天至 1 年	117,872,097.04	41,623,708.26
1 年至 2 年	43,392,010.73	30,018,248.59
2 年以上	21,112,094.92	9,456,047.74
合 计	598,748,939.78	435,966,092.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珠海兴业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5,485,404.96	暂欠
江苏久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78,350.00	暂欠
美建建筑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3,183,338.65	暂欠
合 计	12,447,093.61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9,130,958.57	46,866,539.32
1 年以上	26,882,818.71	14,913,653.82
合 计	56,013,777.28	61,780,193.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云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6,273,633.66	对方未要求发货
深圳市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4,688,069.20	对方未要求发货
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336,279.02	对方未要求发货
合 计	13,297,981.88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9,960,650.09	387,735,183.08	408,637,404.48	69,058,428.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986.00	36,246,287.81	36,013,326.75	297,947.06
三、辞退福利	127,095.00	1,410,316.60	1,279,411.60	258,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341,025.15	5,048.04	346,073.19	0.00
合计	90,493,756.24	425,396,835.53	446,276,216.02	69,614,375.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237,105.25	333,569,645.62	353,108,262.66	67,698,488.21
2、职工福利费	720,687.60	21,720,225.13	21,778,317.84	662,594.89
3、社会保险费	34,697.20	16,310,108.98	16,217,958.23	126,847.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002.83	14,072,735.02	13,992,344.66	109,393.19
工伤保险费	1,703.72	1,357,194.66	1,344,532.40	14,365.98
生育保险费	3,990.65	880,179.30	881,081.17	3,088.78
4、住房公积金	897,970.46	13,608,247.95	14,222,987.04	283,231.3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0,909.39	2,526,955.40	2,490,598.52	287,266.27
6、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子公司经营考核激励奖金	819,280.19	0.00	819,280.19	0.00
合计	89,960,650.09	387,735,183.08	408,637,404.48	69,058,428.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8,425.54	32,793,494.92	32,581,645.58	260,274.88
2、失业保险费	16,560.46	3,452,792.89	3,431,681.17	37,672.18
合计	64,986.00	36,246,287.81	36,013,326.75	297,947.06

23、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0,246,456.40	-14,725,130.73
营业税	174,606.43	4,297.75
城建税	3,615,771.23	2,664,270.63
企业所得税	44,871,960.98	87,180,525.14
房产税	5,618,879.93	952,728.41
土地使用税	1,760,288.81	545,794.94
个人所得税	2,819,632.46	10,114,792.80
印花税	1,058,477.91	278,475.17
教育费附加	3,200,291.78	2,098,296.85
堤围防护费	259,645.39	233,590.80
其他	78,894.74	67,121.55
合 计	33,211,993.26	89,414,763.31

24、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期票据利息	11,823,945.24	11,823,945.23
超短期融资券利息	4,241,095.90	0.00
短期借款利息	1,024,160.09	3,611,034.42
合 计	17,089,201.23	15,434,979.65

25、应付股利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原因
普通股股利	2,537,519.12	20,174.46	未支付
清远新北江企业（集团）公司	1,200,710.00	1,200,710.00	未支付
子公司其他法人及个人股	1,051,300.00	1,051,300.00	未支付

子公司内部职工股	259,800.00	259,800.00	未支付
合 计	5,049,329.12	2,531,984.46	

26、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806,407,040.65	693,604,025.31
1 年以上	54,095,778.08	73,194,831.99
合 计	860,502,818.73	766,798,857.30

(2) 余额中预提费用明细如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结存原因
水电费	4,096,008.22	3,735,773.85	未支付
科研费	2,393,443.55	2,399,315.36	未支付
业务推广费	533,372,876.35	457,054,765.57	未支付
广告费	10,311,109.78	9,171,399.21	未支付
会务费	17,594,069.54	19,474,029.71	未支付
审计及信息披露费	2,898,931.14	1,849,876.74	未支付
分部运作费	8,862,877.47	6,708,382.69	未支付
其他	20,816,202.24	34,726,464.68	未支付
合 计	600,345,518.29	535,120,007.81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9）	400,000.00	400,000.00
合 计	400,000.00	400,000.00

28、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300,000,000.00	0.00

其中：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付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14 丽珠 SCP001	300,000,000.00	2014 年 9 月 22 日	270 天	300,000,000.00	0.00	4,241,095.90	0.00	4,241,095.90	300,000,000.00

2014年6月30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2014年9月22日，公司发行201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3亿元，票面利率5.16%。

29、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①长期借款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00,000.00	1,100,000.00
保证借款	65,800,000.00	149,2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7）	400,000.00	400,000.00
合 计	66,500,000.00	149,900,000.00

保证借款：本年本公司为子公司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借款6,580万元提供保证。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无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②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农业银行韶关武江支行	2013.1.18	2016.1.31	人民币	6.15	—	65,800,000.00	—	149,200,000.00
福州市财政局	未约定	未约定	人民币	免息	—	700,000.00	—	700,000.00
合 计						66,500,000.00		149,900,000.00

（2）长期借款将于报表日后第2年偿还65,800,000.00元。

30、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债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付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13 丽珠 MTN1	400,000,000.00	2013 年 5 月 29 日	3 年	400,000,000.00	11,823,945.23	20,120,000.01	20,120,000.00	11,823,945.24	400,000,000.00

2012年12月14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的中期票据。2013年5月29日，公司发行了“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4亿元，票面利率5.03%。

应付债券将于报表日后第2年偿还400,000,000.00元。

31、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9,071,532.72	11,773,460.00	13,573,180.69	77,271,812.03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艾普拉唑系列创新药物研发及产业化	12,331,374.94	0.00	2,500,000.04	0.00	9,831,374.90	与资产相关
	7,905,533.28	0.00	1,248,129.80	0.00	6,657,403.48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引进创新科研团队（2012）蛋白质药物研究开发及产业化团队	18,141,671.04	0.00	1,278,741.49	0.00	16,862,929.55	与资产相关
	542,808.33	0.00	432,379.99	0.00	110,428.34	与收益相关
I类治疗用人源化抗人肿瘤坏死因子单克隆抗体	472,053.20	0.00	472,053.20	0.00	0.00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	6,192,166.62	0.00	701,000.04	0.00	5,491,166.58	与资产相关
省财政支持技改招标项目补助金 PVC 软袋	2,964,077.46	0.00	194,365.80	0.00	2,769,711.66	与资产相关
高浓度有机废水治理技术示范项目	1,183,175.00	0.00	394,404.00	0.00	788,771.00	与资产相关
	1,203,000.00	0.00	105,788.95	0.00	1,097,211.05	与资产相关
参芪扶正注射液	964,070.19	0.00	0.00	0.00	964,070.19	与收益相关
参芪质量控制技术财政拨款	1,250,000.00	0.00	173,610.00	0.00	1,076,39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625,000.00	0.00	625,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山西浑源黄芪 GAP 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	6,000,000.00	3,500,000.00	548,834.20	0.00	8,951,165.80	与资产相关
区科工贸支 2010 年第一批科技研发经费	1,0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药注射剂质控拨款	291,666.65	0.00	291,666.65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粤财工 319 号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引导专项资金	850,000.00	0.00	0.00	0.00	8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1 年省部产学研结合引导项目第一批资金	400,000.00	0.00	0.00	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珠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500,000.00	0.00	50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现代中药高新技术创新产业化基地建设	225,007.00	0.00	99,996.00	0.00	125,011.00	与资产相关
照明水泵风机及空调系统节电	157,507.00	0.00	69,996.00	0.00	87,511.00	与资产相关
吉米沙星片的研发及生产转化	212,527.55	0.00	0.00	0.00	212,527.55	与资产相关
珠海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工程项目经费	300,000.00	0.00	30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国家省科技计划配套资金	250,000.00	0.00	0.00	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食品中非法添加物三聚氰胺三种快速检测技术项目经费	188,600.00	0.00	188,6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瓶装输液车间智能监控系统关键技术研究	55,000.00	0.00	15,418.38	0.00	39,581.62	与资产相关
	47,500.01	0.00	43,541.63	0.00	3,958.38	与收益相关
食品中重要有害物残留精准快速检测技术与设备项目经费	141,450.00	0.00	141,45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混合糖电解质注射液的研制开发	30,000.00	0.00	4,722.22	0.00	25,277.78	与资产相关
	55,555.56	0.00	24,444.42	0.00	31,111.14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水产品中有害物质高通量检测技术研究	80,000.00	80,000.00	0.00	0.00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省建创新滚动切块资金	490,000.00	0.00	49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中药注射剂产业化技术改造工程财政贴息款	487,868.89	0.00	487,868.89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抗体药物实验室）	3,066,400.00	1,155,260.00	0.00	0.00	4,221,66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药饮片炮制技术规范研究专项经费	117,520.00	0.00	116,168.99	0.00	1,351.01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第二批科技研发经费	1,000,000.00	0.00	0.00	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战略性产业专项资金	200,000.00	0.00	20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863 项目课题经费合作款	150,000.00	0.00	15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振兴扶持资金	9,000,000.00	0.00	1,050,000.00	0.00	7,9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创新药物艾普拉唑 IV 期临床研究	0.00	903,200.00	0.00	0.00	903,200.00	与资产相关
浑源县财政局黄芪基地建设项目	0.00	135,000.00	0.00	0.00	135,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政府扶持资金	0.00	2,000,000.00	241,666.67	0.00	1,758,333.33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地二批新型工业化发展奖金	0.00	2,000,000.00	250,000.00	0.00	1,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项目贴息补助	0.00	2,000,000.00	233,333.33	0.00	1,7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9,071,532.72	11,773,460.00	13,573,180.69	0.00	77,271,812.03	

32、股本

2014 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059,428	2.05	0.00	0.00	0.00	0.00	0.00	6,059,428	2.0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059,428	2.05	0.00	0.00	0.00	0.00	0.00	6,059,428	2.05
境内自然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外资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境外自然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059,428	2.05	0.00	0.00	0.00	0.00	0.00	6,059,428	2.0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77,669,070	60.08	0.00	0.00	0.00	0.00	0.00	177,669,070	60.0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B 股)	111,993,354	37.87	0.00	0.00	0.00	-111,993,354	0.00	0.0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H 股)	0.00	0.00	0.00	0.00	0.00	111,993,354	0.00	111,993,354	37.87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89,662,424	97.95	0.00	0.00	0.00	0.00	0.00	289,662,424	97.95
三、股份总数	295,721,852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5,721,852	100.00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6 日获得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公司股本中的境内外资股 (B 股) 111,993,354 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并挂牌交易。

2013 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 -)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059,428	2.05	0.00	0.00	0.00	0.00	0.00	6,059,428	2.0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059,428	2.05	0.00	0.00	0.00	0.00	0.00	6,059,428	2.05
境内自然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外资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059,428	2.05	0.00	0.00	0.00	0.00	0.00	6,059,428	2.0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77,669,070	60.08	0.00	0.00	0.00	0.00	0.00	177,669,070	60.0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B股)	111,993,354	37.87	0.00	0.00	0.00	0.00	0.00	111,993,354	37.87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89,662,424	97.95	0.00	0.00	0.00	0.00	0.00	289,662,424	97.95
三、股份总数	295,721,852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5,721,852	100.00

33、资本公积

2014 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91,464,446.44	2,007,283.07	1,258,197.53	192,213,531.98
其他资本公积	20,481,182.76	0.00	0.00	20,481,182.76
合计	211,945,629.20	2,007,283.07	1,258,197.53	212,694,714.74

股本溢价本年增加为清理零碎股增加的股东权益；股本溢价本年减少为出售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24.99% 股权，收到的股权转让款与对应的股东权益之间的差额 1,258,197.53 元减少资本公积。

2013 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91,724,618.44	0.00	260,172.00	191,464,446.44
其他资本公积	20,481,182.76	0.00	0.00	20,481,182.76
合计	212,205,801.20	0.00	260,172.00	211,945,629.20

股本溢价本年减少为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收购陇西丽珠参源药材有限公司少数股权，股权转让款与对应的少数股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34、其他综合收益

2014 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328,209.99	-38,048,843.71	2,872,716.73	-9,639,781.73	-16,998,600.32	-14,283,178.39	-33,326,810.3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418,799.56	-38,317,044.94	2,872,716.73	-9,639,781.73	-17,246,053.09	-14,303,926.85	-10,827,253.5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747,009.55	268,201.23	0.00	0.00	247,452.77	20,748.46	-22,499,556.78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328,209.99	-38,048,843.71	2,872,716.73	-9,639,781.73	-16,998,600.32	-14,283,178.39	-33,326,810.31

2013 年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	------	--------	--	------

		本年所得税前发 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 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 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 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 享有的份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3,579,724.05	-2,851,051.37	0.00	-85,694.98	-2,748,485.94	-16,870.45	-16,328,209.99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 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6,904,404.48	-571,299.90	0.00	-85,694.98	-485,604.92	0.00	6,418,799.5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 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484,128.53	-2,279,751.47	0.00	0.00	-2,262,881.02	-16,870.45	-22,747,009.55
处置子公司股权未丧失控制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579,724.05	-2,851,051.37	0.00	-85,694.98	-2,748,485.94	-16,870.45	-16,328,209.99

35、盈余公积

2014 年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3,608,626.57	12,275,537.30	0.00	345,884,163.87
任意盈余公积	63,796,201.34	0.00	0.00	63,796,201.34
储备基金	82,108,376.71	0.00	0.00	82,108,376.71
企业发展基金	21,683,742.35	0.00	0.00	21,683,742.35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 计	501,196,946.97	12,275,537.30	0.00	513,472,484.27

2013 年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2,730,716.50	10,877,910.07	0.00	333,608,626.57
任意盈余公积	63,796,201.34	0.00	0.00	63,796,201.34
储备基金	82,108,376.71	0.00	0.00	82,108,376.71
企业发展基金	21,683,742.35	0.00	0.00	21,683,742.35
合 计	490,319,036.90	10,877,910.07	0.00	501,196,946.97

36、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未分配利润	2,352,112,358.31	2,023,348,842.5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0.00	0.0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352,112,358.31	2,023,348,842.5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5,978,431.82	487,502,351.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275,537.30	10,877,910.07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7,860,926.00	147,860,926.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2,707,954,326.83	2,352,112,358.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①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②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③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④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⑤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 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单位：千元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股利：		
2013 年年终股利，已支付（注 2）	147,860.93	—
2012 年年终股利，已支付（注 3）		147,860.93
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股利：		
2014 年年终股利分派（注 1）	29,572.19	—
2013 年年终股利分派（注 2）	—	147,860.93

注 1：2015 年 3 月 23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本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本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股 0.1 元（含税））。以本公司年末全部已发行股本之 295,721,852 股股份计算，预计本公司用于分配的利润约人民币 29,572.19 千元，该等利润分配方案尚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注 2：2014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 295,721,8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147,860.93 千元（每股 0.5 元（含税））。该等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经股东大会批准，并于 2014 年 7 月支付股东。

注 3：2013 年 3 月 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报告期末总股本 295,721,8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147,860.93 千元（每股 0.5 元（含税））。该等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3 年 6 月 21 日经股东大会批准，并于 2013 年 7 月支付股东。

37、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56,211,974.12	2,083,831,632.88	4,569,387,988.66	1,653,344,112.06
其他业务	88,021,803.74	59,079,389.53	49,292,052.20	41,270,996.94
合 计	5,544,233,777.86	2,142,911,022.41	4,618,680,040.86	1,694,615,109.00

公司于境内经营单一营运分部，即医药制造业。因此，公司并无呈列营运分部及地区资料。

38、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建税	37,297,910.45	31,662,997.86
教育费附加	29,191,576.91	24,476,705.48
堤围防护费	2,460,143.73	2,007,783.14
营业税	241,648.46	82,581.51
其他	1,056.33	292,036.25
合 计	69,192,335.88	58,522,104.24

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见附注五、税项。

39、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市场宣传及推广费	2,002,527,160.49	1,638,620,348.28
员工薪酬	75,480,203.32	67,331,679.65
运输费	42,857,561.80	31,798,233.15
交际、差旅费	30,476,847.28	22,293,178.57
会务费	22,771,349.09	20,057,766.72
其他	34,105,623.30	30,646,170.23
合 计	2,208,218,745.28	1,810,747,376.60

4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费	189,499,613.52	146,980,309.90
员工薪酬	87,523,725.82	98,381,615.01
折旧及摊销	43,238,782.99	34,404,652.84
暂停营运损失	24,935,364.24	25,842,220.64
税费	19,631,382.71	14,807,350.24
审计费	2,587,347.17	2,774,193.35
其他	97,106,534.89	114,102,723.59
合 计	464,522,751.34	437,293,065.57

4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26,855,257.66	9,063,185.39
减：利息收入	13,664,016.51	21,881,776.71
汇兑损益	1,399,753.94	-6,752,751.75
银行手续费	6,040,595.77	4,494,646.17
合 计	20,631,590.86	-15,076,696.90

4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4,646,238.97	18,319,202.20
存货跌价损失	51,891,614.05	26,435,334.1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95,514.34	570,726.35
合 计	57,533,367.36	45,325,262.69

4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39,260.57	-1,236,410.63
其中：股票	-4,985,191.50	-1,292,110.24
基金	45,930.93	55,699.61

4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781,707.78	2,803,662.9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4,848.13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0,879.76	183,403.8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844,328.9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1,916.30	708,115.36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4,091.30	364,365.3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64,181.22	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0.00	0.00
合 计	8,223,836.93	4,539,511.05

4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55,242.11	359,811.57	355,242.1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55,242.11	359,811.57	355,242.11
废品收入	1,214,462.30	953,579.28	1,214,462.30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66,827,495.36	38,842,657.52	66,827,495.36
赔偿收入	252,832.99	902,665.59	252,832.99
确定不需支付的款项	455,033.39	1,106,716.51	455,033.39
其他	1,008,349.01	943,004.44	1,008,349.01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 计	70,113,415.16	43,108,434.91	70,113,415.16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引进创新科研团队（2012）蛋白质药物研究开发及产业化团队资金	1,278,741.49	956,444.94	与资产相关
	432,379.99	13,976,699.97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战略新兴产业核心技术攻关（2011）I类治疗用人源化抗人肿瘤坏死因子 α 单克隆抗体新药的研制资金	472,053.20	998,568.64	与资产相关
	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改委艾普拉唑项目	2,500,000.04	1,740,196.48	与资产相关
	1,248,129.80	1,107,933.36	与收益相关
创业团队经费	15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省财政 2013 年中央资助向国外申请专利专项资金	90,8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小巨人培育企业拨款	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亮丙微球及注射剂企业拨款	30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2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注射用替加环素产业化研究	0.00	45,731.88	与收益相关
注射用三花粉针	0.00	44,976.51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企业奖励金返还	11,071.41	419,347.31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福州工业节能与循环经济项目补助款	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韶关市财政局中药注射剂质控拨款	291,666.65	708,333.35	与收益相关
中药注射剂产业化技术改造工程财政贴息款	487,868.89	422,131.11	与收益相关
结转黄芪 GAP 项目递延收益	548,834.20	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奖励基金	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消毒安肾胶囊项目	0.00	301,411.64	与资产相关
	0.00	491,776.89	与收益相关
高浓度有机废水治理技术示范项目	394,404.00	394,404.00	与资产相关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技术与开发补助款	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可再生能源专项资金	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职业培训财政补贴拨款	625,764.00	0.00	与收益相关
进口贴息资金	238,418.00	412,252.00	与收益相关
抗病毒颗粒生产工艺改进及提升、中药颗粒剂自动化生产包装线补贴	176,5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新处方抗病毒颗粒补贴	6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彭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补贴	86,477.08	0.00	与收益相关
彭州市工业和科学技术信息化局项目资金	5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企业技术中心补贴、企业争先创优再就业补贴	3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抗病毒颗粒质量标准提升研究	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 PVC 袋装改造项目	194,365.80	145,774.34	与资产相关
福建省第一批节能循环经济财政奖励项目	0.00	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韶关市科技局转参芪扶正注射液质量控制研究拨款	173,610.00	0.00	与资产相关
	625,000.00	1,441,666.66	与收益相关
太阳能光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辅助	701,000.04	701,000.04	与资产相关
用电奖励资金	159,400.00	502,420.00	与收益相关
现代中药高技术产业化基地建设	99,996.00	74,997.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财政扶持款（税收返还）	833,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保补贴	939,739.00	522,962.00	与收益相关
照明水泵风机及空调系统节电	69,996.00	52,497.00	与资产相关
溶剂回车间工艺技术改造补贴	1,0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能耗补贴款	0.00	158,7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0.00	47,218.00	与收益相关
2010 年珠海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工程项目经费	3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珠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5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863 计划生物和医药技术领域体外诊断技术产品开发项目	15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战略性产业专项资金-生物医药研发补助资金	2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工贸科付省建创新滚动切块资金	49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食品中非法添加物三聚氰胺三种快速检测技术项目经费	188,6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食品中重要有害物残留精准快速检测技术与设备项目经费	141,45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香洲区突出经济贡献奖励金	25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珠海鼓励企业转型升级奖励金	5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鼓励企业转型升级扩大生产奖励	38,926.28	0.00	与收益相关
泛昔洛韦缓释胶囊 0302 项目	0.00	2,994,863.03	与收益相关
参芪扶正注射液	105,788.95	0.00	与资产相关
	0.00	53,521.91	与收益相关
中国医保商会拨付 2010 年 CPHI 南美展中小企业资金	0.00	21,5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资金拨款	1,004,550.00	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医保商会拨付 2010 年印度国际医药原料展览会中小企业 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0.00	30,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中央资助向国外申请专利专项资金	0.00	732,000.00	与收益相关
保税区奖励	25,000.00	194,800.00	与收益相关
达托产业化技术开发项目拨款	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古田县经贸局两税即征即奖奖励资金	0.00	556,259.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申请专利专项补助款	0.00	113,6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珠海市扩大进口专项配套资金	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清远市财政局拨 2013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25,000.00	22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补贴款	47,810.3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珠海市扶优扶强贴息资金	0.00	1,161,7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珠海市专利申请工作先进单位奖励资金	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得乐制剂研发	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珠海市“走出去”专项资金	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鼓励企业转型省级扩大生产奖励	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科学技术奖奖励金	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奖励资金	117,828.00	154,78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财政局 2012 年度珠海市专利奖资金	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转型升级扩大生产奖励金	12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省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30,000.00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建站和科研补贴	7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搬迁及落户补助	12,0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上半年财政扶持资金	28,07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科技兴贸与品牌建设专项资金	5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金湾财政局奖励科学技术先进企业奖励金	5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珠海市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83,850.00	78,550.00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一般贸易出口退税征退差资金	135,4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福州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补贴	0.00	185,965.78	与收益相关
能源审计专项资金	2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省企业创新技术专项补助资金（精氨酸）	3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省企业创新技术专项补助资金（替考）	4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福清财政局评选诚信企业奖励经费	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古田县经贸局两税即征即奖奖励资金	0.00	221,500.00	与收益相关
研究开发费补助资金	1,021,400.00	786,100.00	与收益相关
连续式高浓度真空浓缩设备改进抗病毒颗粒浓缩收膏工艺项目	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财政局科技发展基金补助款	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瓶装输液车间智能监控系统关键技术研究	15,418.38	0.00	与资产相关
	43,541.63	47,499.99	与收益相关
混合糖电解质注射液的研制开发	4,722.22	0.00	与资产相关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4,444.42	24,444.44	与收益相关
工业龙头企业贷款贴息政策资金	233,333.33	0.00	与资产相关
	369,8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转型政府扶持资金	241,666.67	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增产奖励政府资金	144,5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工业经济大会奖励	454,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 2014 年工业保值增长及增产奖励	843,9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地二批新型工业化发展奖金	250,000.00	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产业振兴扶持资金	1,050,000.00	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357,349.59	512,930.25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66,827,495.36	38,842,657.52	

4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54,272.04	179,663.39	1,354,272.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54,272.04	179,663.39	1,354,272.04
固定资产报废	0.00	2,257,170.00	0.00
公益性捐赠支出	757,006.17	2,126,092.56	757,006.17
其他	485,644.17	161,975.34	485,644.17
合 计	2,596,922.38	4,724,901.29	2,596,922.38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8,913,586.15	111,641,150.16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中：境内企业所得税	99,487,636.19	110,948,465.11
香港、澳门企业所得税	-574,050.04	692,685.05
递延所得税调整	-510,725.06	-6,687,214.09
合 计	98,402,861.09	104,953,936.0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税前利润	652,025,033.87	628,940,453.70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63,006,258.47	157,235,113.43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07,474.59	678,758.33
税收减免的影响	-78,318,844.13	-76,372,494.55
不可抵扣费用的影响	3,435,633.78	2,099,603.18
当年新增（转回）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时间性差异	-5,358,514.01	9,071,931.33
当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6,877,054.00	10,336,882.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4,121,151.17	-673,122.56
其他	1,674,949.56	2,577,264.83
合 计	98,402,861.09	104,953,936.07

4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34。

49、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

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年年初转换；当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报告期利润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4	1.74	1.65	1.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	1.57	1.56	1.56

（2）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515,978,431.82	487,502,351.80
非经常性损益	B	52,946,959.69	25,343,166.07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463,031,472.13	462,159,185.73
期初股份总数	D	295,721,852	295,721,852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0.00	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0.00	0.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0.00	0.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0.00	0.00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0.00	0.00
报告期缩股数	J	0.00	0.00
报告月份数	K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G/K-H*I/J$	295,721,852	295,721,852

项 目	序号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K-J		
基本每股收益	M=A/L	1.74	1.65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1.57	1.56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0、按性质分类的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材料费用	1,594,225,278.97	1,185,898,427.87
市场宣传及推广费	2,000,462,097.82	1,633,089,658.05
职工薪酬费用	421,242,798.10	391,742,182.81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257,538,003.42	179,974,465.84
能源动力	194,080,830.57	166,048,034.20
其他生产支出	254,116,165.05	221,671,132.73
存货变动	-230,335,432.34	-98,061,444.53
资产减值损失	57,533,367.36	45,325,262.69
财务费用	20,631,590.86	-15,076,696.90
其他	396,112,035.70	325,540,099.73
合 计	4,965,606,735.51	4,036,151,122.49

51、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65,027,774.67	45,741,704.34
利息收入	13,664,016.51	21,881,776.71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362,442.99	1,028,008.09
废品收入	1,214,462.30	953,579.28
信用证保证金	2,240,968.33	27,346,115.40
资金往来及其他	33,929,329.33	42,645,468.50
合 计	116,438,994.13	139,596,652.3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	30,471,460.20	20,156,420.12
差旅费	28,707,547.21	29,051,645.00
交际费	24,528,850.56	26,259,707.20
运杂费	53,310,216.12	44,314,920.19
广告费	22,224,921.30	12,836,653.77
会务费	30,281,032.23	42,799,570.79
审计费及信息披露费	5,623,995.77	5,038,125.91
顾问咨询费	17,656,638.40	21,101,742.61
研究开发费	89,388,487.68	60,711,925.91
银行手续费	6,040,595.77	4,494,646.17
业务推广费	1,948,283,686.66	1,501,760,577.35
信用证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305,000.00	21,213,571.03
支付的其他费用及往来款	87,310,715.18	87,812,186.90
合 计	2,346,133,147.08	1,877,551,692.95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信用证保证金	11,844,211.41	6,849,946.69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信用证保证金	8,255,955.14	8,563,590.71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质押存款解除	0.00	33,000,000.00
分红代扣的个人所得税	0.00	7,666,343.14
合 计	0.00	40,666,343.14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质押存款	0.00	4,000,000.00
合 计	0.00	4,000,000.00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3,622,172.78	523,986,517.63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533,367.36	45,325,262.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8,074,392.73	149,847,425.36
无形资产摊销	19,040,602.87	19,029,801.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423,007.82	11,097,238.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9,029.93	-180,148.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2,257,17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39,260.57	1,236,410.6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184,906.31	315,413.95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23,836.93	-4,539,511.0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34,021.11	-7,030,556.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23,296.05	343,342.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830,470.53	-135,325,706.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561,204.71	-941,065,453.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4,703,390.41	774,689,317.89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393,893.55	439,986,525.69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709,114,426.17	750,928,733.3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50,928,733.31	1,178,636,300.5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814,307.14	-427,707,567.21

(2)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无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①现金	709,114,426.17	750,928,733.31
其中：库存现金	177,881.98	176,402.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8,388,606.07	747,677,597.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47,938.12	3,074,732.60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②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③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9,114,426.17	750,928,733.31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本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制的原因
用于质押的资产：		
其他货币资金	69,091.76	信用证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6,522,085.8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 计	6,591,177.63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港元	7,018,811.61	0.78887	5,536,929.91
欧元	28,511.82	7.4556	212,572.73
美元	2,593,865.03	6.1190	15,871,860.12
澳门元	2,357,320.50	0.7771	1,831,873.76
日元	105,263,476.00	0.051371	5,407,490.03
货币资金合计			28,860,726.5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9,516,188.92	6.1190	119,419,560.00
日元	1,973,990.00	0.051371	101,405.84
应收账款合计			119,520,965.84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他应收款:			
其中: 港元	401,203.36	0.78887	316,497.29
澳门元	164,000.00	0.7771	127,444.40
其他应收款合计			443,941.69
短期借款:			
其中: 港元	476,530,000.00	0.78887	375,920,221.10
应付账款:			
其中: 美元	40,595.35	6.1190	248,402.95
应付利息:			
其中: 港元	1,298,262.19	0.78887	1,024,160.09
应付股利:			
其中: 港元	3,191,076.68	0.78887	2,517,344.66
其他应付款:			
其中: 港元	154,261.81	0.78887	121,692.51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1 日以货币资金出资方式投资成立珠海丽禾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500 万元。本年公司合并范围增加珠海丽禾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安滔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100%	设立
丽珠(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100%	设立
珠海现代中药高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服务业	100%	100%	设立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珠海市	珠海市	医药制造	100%	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丽珠集团丽珠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商品销售	100%	100%	设立
珠海市丽珠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商品销售	100%	100%	设立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医药制造	51%	51%	设立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医药制造	100%	100%	设立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医药制造	51%	51%	设立
大同丽珠芪源药材有限公司	浑源县	浑源县	种植业	92.5%	92.5%	设立
陇西丽珠参源药材有限公司	陇西县	陇西县	种植业	100%	100%	设立
丽珠医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100%	100%	设立
珠海丽珠广告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服务业	100%	100%	设立
珠海丽珠—拜阿蒙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医药制造	82%	82%	设立
珠海市丽珠美达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服务业	100%	100%	设立
丽珠集团丽珠医药研究所	珠海市	珠海市	服务业	100%	100%	设立
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焦作市	焦作市	医药制造	100%	100%	设立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服务业	51%	51%	设立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市	珠海市	服务业	83.85%	83.85%	设立
文山丽珠三七种植有限公司	文山市	文山市	种植业	51%	51%	设立
丽珠集团宁夏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	平罗县	平罗县	医药制造	99.214%	99.214%	设立
丽珠集团宁夏福兴制药有限公司	平罗县	平罗县	医药制造	100%	100%	设立
澳门嘉安信有限公司	澳门	澳门	商品销售	51%	51%	设立
丽珠（澳门）有限公司	澳门	澳门	服务业	100%	100%	设立
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38.25%	38.25%	设立
珠海市丽珠医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服务业	100%	100%	设立
珠海丽禾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医药制造	51%	51%	设立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彭州市	彭州市	医药制造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清远市	清远市	医药制造	92.14%	92.1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韶关市	韶关市	医药制造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医药制造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古田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古田县	古田县	医药制造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合并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9%	21,002,107.07	0.00	66,150,777.70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澳门嘉安信有限公司、珠海丽禾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	49%	41,945,804.82	12,250,000.00	148,139,967.64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9%	-22,283,660.45	0.00	143,291,991.17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6.15%	-1,925,517.95	0.00	2,232,421.18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7.86%	2,307,152.96	0.00	19,944,812.53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财务状况		年初财务状况	
	总资产	净资产	总资产	净资产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合并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47,078,637.99	169,258,861.90	213,111,190.25	127,129,684.22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澳门嘉安信有限公司、珠海丽禾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	469,993,492.10	302,326,464.60	387,846,120.46	241,680,437.49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14,553,681.00	292,432,635.02	220,113,267.14	167,101,180.54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0,356,175.19	13,823,041.36	28,325,405.34	25,745,753.12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71,836,894.22	253,750,795.52	323,098,460.78	224,397,704.44

子公司名称	本年经营成果			上年经营成果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合并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56,668,321.07	42,129,177.68	42,129,177.68	254,262,083.18	16,345,969.61	16,345,969.61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澳门嘉安信有限公司、珠海丽禾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	443,309,860.79	85,603,683.30	85,646,027.10	369,204,881.18	69,404,715.75	69,387,845.30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0.00	-45,476,858.07	-74,668,545.52	0.00	-12,547,712.66	-12,547,712.66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0.00	-11,922,711.76	-11,922,711.76	0.00	-13,849,836.31	-13,849,836.31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77,690,271.99	29,353,091.08	29,353,091.08	240,314,224.75	21,277,412.39	21,277,412.39

子公司名称	本年现金流量					上年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	投资活动现	筹资活动现	年初现金等	年末现金等	经营活动现	投资活动现	筹资活动现	年初现金等	年末现金等
	金流量	金流量	金流量	价物余额	价物余额	金流量	金流量	金流量	价物余额	价物余额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合并上海丽珠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242,591.11	-8,595,090.80	61,788.38	6,903,881.62	2,613,170.31	29,349,567.52	-15,706,118.96	-12,991,161.18	6,251,594.24	6,903,881.62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澳门嘉安信有限公司、珠海丽禾医疗诊断产品有限公司)	77,324,466.61	-24,126,534.51	-72,891,111.53	48,077,706.94	27,411,464.87	56,495,324.60	-13,709,166.29	-18,276,642.39	23,641,408.77	48,077,706.94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3,871,186.42	-152,049,867.92	196,157,123.10	313,585.07	549,574.37	-35,769,581.80	-65,999,011.79	100,000,000.00	2,082,178.66	313,585.07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000,225.02	-1,797,783.27	7,551,806.99	312,248.13	66,046.83	1,571,962.36	-1,375,560.39	0.00	115,846.16	312,248.13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12,341,759.91	-10,981,994.15	-97,725,850.36	15,067,394.93	19,442,411.12	87,016,831.40	-5,527,077.80	-74,168,287.70	7,532,423.57	15,067,394.93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根据 2009 年 7 月 24 日公司与丁公才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丁公才以 40,449,894.58 元的价格受让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49% 股权。至 2012 年，公司收到丁公才股权转让款 19,884,600.00 元，确认受让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24.01% 股权。本年，公司收到丁公才剩余股权转让款 20,565,294.58 元，确认受让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24.99% 股权。按照协议约定，丁公才自 2014 年 1 月起按其持股比例享有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分红权。

(2) 交易对于本年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 目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对价	20,565,294.58

项 目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一现金	20,565,294.58
购买成本对价合计	20,565,294.58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1,823,492.11
差额	-1,258,197.5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258,197.53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7,771,892.70	41,511,757.4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781,707.78	2,803,662.91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4,781,707.78	2,803,662.91

(2)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贷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公司的整体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外汇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在国内，所进行的绝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币计价及结算。然而，原料药和诊断试剂等有部分进出口业务，结算货币为美元和日元，境外（主要是香港），公司业务以港币结算；另外，公司持有港币贷款，年末港币贷款余额为 HKD47,653.00 万元。综合上述情况，公司还是存在一定的外汇风险。考虑到公司能承受的外汇风险，公司并没有利用衍生工具对冲外汇风险。然而，对于贷款的外汇风险，公司密切关注人民币的汇率走势，适时调整贷款规模，以期将风险降低到最低。

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千元

项目	港元项目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日元项目	澳门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536.93	15,871.86	212.57	5,407.49	1,831.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82.42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119,419.56	0.00	101.41	0.00
预付款项	0.00	3,338.76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16.50	0.00	0.00	0.00	127.44
小计：	11,635.85	138,630.18	212.57	5,508.90	1,959.31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75,920.22	0.00	0.00	0.00	0.00
应付账款	0.00	248.40	0.00	0.00	0.00
预收款项	0.00	1,286.22	0.00	0.00	0.00
应付利息	1,024.16	0.00	0.00	0.00	0.00
应付股利	2,517.34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21.69	0.00	0.00	0.00	0.00
小计：	379,583.41	1,534.62	0.00	0.00	0.00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千元

项目	港元项目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日元项目	澳门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3,220.85	18,102.66	202.45	2,741.95	1,016.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739.90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0.00	103,438.59	0.00	1,131.26	763.25
预付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	324.02	0.00	0.00	0.00	0.00

小计:	44,284.77	121,541.25	202.45	3,873.21	1,780.02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41,084.45	0.00	0.00	0.00	0.00
应付账款	0.00	2,434.48	0.00	0.00	0.00
预收款项	0.00	765.63	0.00	0.00	0.00
应付利息	1,131.24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21.29	0.00	0.00	0.00	0.85
小计:	242,336.98	3,200.11	0.00	0.00	0.85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港币、美元、欧元、日元、澳门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港币、美元、欧元、日元、澳门币升值或贬值 5%，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利润约 11,158.56 千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约 3,692.81 千元）。

2、利率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而利率受国家宏观货币政策的影响，使公司在未来承受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公司董事认为未来利率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信贷风险

信贷风险主要来自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受限资金、应收帐款及其他应收款。就存放于银行的存款而言，存款资金相对分散于多家声誉卓越的银行，面临的信贷风险有限。有关应收款项，公司会评估客户的信用度给予信用资信，再者，鉴于公司庞大的客户基础，应收帐款信贷风险并不集中，在应收票据结算方面，大量使用应收票据对外支付，最大限度减少了应收票据的节余，且节余票据多为 3 个月内即将到期的优质票据，故预期不存在重大信贷风险。另外，对应收帐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所作的准备足以应付信贷风险。

4、流动性风险

公司采取谨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以确保足够的货币资金及流动性来源。主要包括维持充足的货币资金、通过足够的银行授信保证能随时取得银行信用贷款、另外，除银行间接融资外，开辟多种融资渠道，像银行间市场的直接融资（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公司债等，

这样能很好的减少银行间接融资受信贷规模和国家宏观货币政策的影响，确保灵活的获得足够资金。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15,705,603.80	0.00	0.00	0.00	715,705,603.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423,571.77	0.00	0.00	0.00	6,423,571.77
应收票据	305,315,241.79	0.00	0.00	0.00	305,315,241.79
应收账款	1,135,403,623.11	0.00	0.00	0.00	1,135,403,623.11
预付款项	165,935,012.06	0.00	0.00	0.00	165,935,012.06
其他应收款	62,406,588.47	0.00	0.00	0.00	62,406,588.47
小计：	2,391,189,641.00	0.00	0.00	0.00	2,391,189,641.0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75,920,221.10	0.00	0.00	0.00	375,920,221.10
应付票据	352,619,794.63	0.00	0.00	0.00	352,619,794.63
应付账款	598,748,939.78	0.00	0.00	0.00	598,748,939.78
预收款项	56,013,777.28	0.00	0.00	0.00	56,013,777.28
应付利息	17,089,201.23	0.00	0.00	0.00	17,089,201.23
应付股利	5,049,329.12	0.00	0.00	0.00	5,049,329.12
其他应付款	860,502,818.73	0.00	0.00	0.00	860,502,818.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	0.00	0.00	0.00	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00,000,000.00	0.00	0.00	0.00	300,000,000.00
长期借款	0.00	65,800,000.00		700,000.00	66,500,000.00
应付债券	0.00	400,000,000.00		0.00	400,000,000.00
小计：	2,566,344,081.87	465,800,000.00		700,000.00	3,032,844,081.87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61,044,135.54	0.00	0.00	0.00	761,044,135.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335,125.54	0.00	0.00	0.00	11,335,125.54
应收票据	271,431,749.11	0.00	0.00	0.00	271,431,749.11
应收账款	1,114,815,102.71	0.00	0.00	0.00	1,114,815,102.71
预付款项	202,437,865.84	0.00	0.00	0.00	202,437,865.84
其他应收款	47,538,357.66	0.00	0.00	0.00	47,538,357.66
小计:	2,408,602,336.40	0.00	0.00	0.00	2,408,602,336.4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91,084,453.79	0.00	0.00	0.00	491,084,453.79
应付票据	375,775,891.08	0.00	0.00	0.00	375,775,891.08
应付账款	435,966,092.72	0.00	0.00	0.00	435,966,092.72
预收款项	61,780,193.14	0.00	0.00	0.00	61,780,193.14
应付利息	15,434,979.65	0.00	0.00	0.00	15,434,979.65
应付股利	2,531,984.46	0.00	0.00	0.00	2,531,984.46
其他应付款	766,798,857.30	0.00	0.00	0.00	766,798,857.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	0.00	0.00	0.00	400,000.00
长期借款	0.00	0.00	149,200,000.00	700,000.00	149,900,00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400,000,000.00	0.00	400,000,000.00
小计:	2,149,772,452.14	0.00	549,200,000.00	700,000.00	2,699,672,452.14

(二) 金融资产转移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本年度，本公司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174,194.85 千元（上年度：人民币 171,092.14 千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贴现协议，如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公司付清未结算的余额。因此本公司继续涉入了已贴现

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99,753.28 千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8,585.72 千元）。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千元

	年初公允价值	本期公允 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335.13	-4,939.26	0.00	0.00	6,423.57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1,335.13	-4,939.26	0.00	0.00	6,423.57
（1）债务工具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2）权益工具投资	11,335.13	-4,939.26	0.00	0.00	6,423.57
（3）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41.56	0.00	-31,549.98	0.00	59,149.66
1、债务工具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2、权益工具投资	10,041.56	0.00	-31,549.98	0.00	59,149.66
3、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以报告期末公开交易市场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确定。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	深圳	朱保国	生产经营口服液、 药品、保健食品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 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1,545,835,892	26.2105	26.2105	朱保国	61887436-7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 140,122,590 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7.3832%。在该等股份中以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名义持有的 6,059,428 股法人股尚未办理股票过户手续, 其余股份均已办理相关股票过户手续。

2、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八、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61885517-4
新乡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76489454-2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77512952-0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75788087-1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61749891-0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74121715-1

深圳太太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73308333-3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515,449.50	0.03	2,207,741.30	0.13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12,269,846.16	0.77	17,075,517.51	1.03
新乡海滨药业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262,478.63	0.02	0.00	0.00
深圳太太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低值易耗品	市场价格	42,735.04	0.00	85,470.09	0.01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248,292.31	0.02	0.00	0.00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224,993,163.26	14.11	131,888,406.20	7.98
合计			238,331,964.90	14.95	151,257,135.10	9.15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格	14,910.95	0.00	11,790.98	0.00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格	27,661,838.03	0.51	27,267,027.26	0.60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原料	市场价格	121,163.09	0.00	477,786.16	0.01
销售商品合计			27,797,912.07	0.51	27,756,604.40	0.61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水电及动力	市场价格	5,282,144.99	93.86	5,653,490.52	97.63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水电及动力	市场价格	301,606.95	5.36	114,372.01	1.97
提供劳务合计			5,583,751.94	99.22	5,767,862.53	99.60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28,082.06	436,577.46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9,948.00	99,948.00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58,944.00	658,944.00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2,000.00	0.00

(4) 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子公司的银行借款担保明细如下（人民币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期末余额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额度	担保类型	担保期
	(协议签署日)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2014.9.17	0.00	0.00	4,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9.17-2015.7.13(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31	0.00	0.00	2,447.60 (USD4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2.31-2015.12.31 (渣打银行珠海分行)
珠海丽珠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014.12.12	0.00	0.00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2.12-2015.12.12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2012.4.17	6,580.00	6,580.00	15,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2.4.17-2015.4.16(农业银行韶关武江支行)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11.11	0.00	0.00	2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1.11-2015.11.10 (厦门国际银行珠海分行)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12.12	0.00	0.00	9,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2.12-2015.12.12 (交通银行珠海分行)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8.17	0.00	0.00	12,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8.17-2015.8.17(工商银行珠海分行)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7.14	0.00	0.00	1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7.14-2015.7.13(中国银行珠海分行)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5.26	12,937.47	12,937.47	4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5.26-2015.6.30(汇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	期末余额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额度	担保类型	担保期
	(协议签署日)					
		(HKD16,400.00)	(HKD16,400.00)		任担保	丰中国/汇丰香港)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12.31	0.00	0.00	24,476.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2.31-2015.12.31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12.15	19,053.58	19,053.58	21,416.5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12.15-2015.11.24 (澳新银行新加坡分行)
		(HKD24,153.00)	(HKD24,153.00)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3.5	0.00	0.00	8,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3.5-2015.3.4(浦发 银行珠海分行)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2014.6.24	0.00	0.00	37,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4.6.24-2016.6.24(华 润银行珠海分行)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的借款合计			38,571.0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的借款余额合计			38,571.05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①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酬金列示

2014 年

单位：万元

	袍金	薪金、津贴及实物补贴	社保、公积金及其他	2014 年总计
董事：				
朱保国	9.00	0.00	0.00	9.00
刘广霞	4.80	0.00	0.00	4.80
陶德胜	7.20	79.06	10.45	96.71
傅道田	3.60	58.93	3.57	66.10
杨代宏	1.20	75.06	10.36	86.62
邱庆丰	7.20	0.00	0.00	7.20
钟山	7.20	0.00	0.00	7.20
安宁	1.28	9.48	2.70	13.46
独立董事：				

	袍金	薪金、津贴及实物补贴	社保、公积金及其他	2014 年总计
罗晓松	4.80	0.00	0.00	4.80
杨斌	9.60	0.00	0.00	9.60
郭国庆	9.60	0.00	0.00	9.60
王小军	9.60	0.00	0.00	9.60
俞雄	9.60	0.00	0.00	9.60
徐焱军	4.80	0.00	0.00	4.80
监事:				
汪卯林	3.90	29.48	7.20	40.58
袁华生	3.90	0.00	0.00	3.90
黄华敏	3.60	0.00	0.00	3.60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徐国祥	0.00	80.58	10.84	91.42
陆文岐	0.00	76.67	5.49	82.16
司燕霞	0.00	52.94	8.52	61.46
李如才	0.00	32.76	7.18	39.94
杨亮	0.00	23.29	6.30	29.59
合计	100.88	518.25	72.61	691.74

杨亮先生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获委任；傅道田先生、徐焱军先生、司燕霞女士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获委任；杨代宏先生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获委任。

安宁先生于 2014 年 3 月 5 日辞任；李如才先生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辞任；罗晓松先生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辞任；刘广霞女士于 2014 年 8 月 21 日辞任。

2013 年

单位：万元

	袍金	薪金、津贴及实物补贴	社保、公积金及其他	2013 年总计
董事:				
朱保国	9.00	0.00	0.00	9.00
刘广霞	7.20	0.00	0.00	7.20

	袍金	薪金、津贴及实物补贴	社保、公积金及其他	2013 年总计
安宁	7.20	83.21	10.61	101.02
陶德胜	7.20	68.64	9.61	85.45
邱庆丰	7.20	0.00	0.00	7.20
钟山	7.20	0.00	0.00	7.20
独立董事:				
王俊彦	4.00	0.00	0.00	4.00
罗晓松	9.60	0.00	0.00	9.60
杨斌	9.60	0.00	0.00	9.60
郭国庆	5.60	0.00	0.00	5.60
王小军	2.40	0.00	0.00	2.40
俞雄	2.40	0.00	0.00	2.40
监事:				
曹平伟	1.75	0.00	0.00	1.75
汪卯林	3.60	24.86	6.58	35.04
庞大同	1.50	0.00	0.00	1.50
袁华生	2.45	0.00	0.00	2.45
黄华敏	2.10	0.00	0.00	2.10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杨代宏	0.00	64.63	9.62	74.25
徐国祥	0.00	61.92	10.11	72.03
陆文岐	0.00	66.13	5.50	71.63
李如才	0.00	25.38	6.62	32.00
合计	90.00	394.77	58.65	543.42

郭国庆先生于 2013 年 6 月 7 日获委任；王小军先生、俞雄先生于 2013 年 9 月 16 日获委任；袁华生先生、黄华敏先生于 2013 年 6 月 7 日获委任；

曹平伟先生、庞大同先生于 2013 年 6 月 7 日辞任；王俊彦先生于 2013 年 6 月 7 日辞任。

报告期内，公司并无向任何董事及监事支付酬金，作为加入公司或加入公司后的奖励或离职的补偿，也无董事及监事放弃任何酬金。

②最高薪酬人士

公司五位最高薪人士中，2013 年 2 位、2014 年 3 位为公司董事，其余各名（2013 年 3 位、2014 年 2 位）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酬金已于附注十一、5、（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中披露。

（6）其他关联交易

2013 年 6 月 3 日，经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其注册资本增加至 3 亿元，其中首期出资 1 亿元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前缴足，其余增资款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之后 36 个月内缴足。此次增资已于 2013 年 6 月 7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其中首期增资款 1 亿元于 2013 年 6 月 9 日，第 2 期增资款 1 亿元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由公司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资 10,200 万元、9,800 万元认缴，原出资比例不变。

2014 年 5 月 15 日，经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其注册资本增加至 5 亿元，其中首期出资 1 亿元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前缴足，其余增资款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之后 36 个月内缴足。其中首期增资款 1 亿元于 2014 年 5 月 27 日由公司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出资 5,100 万元、4,900 万元认缴，原出资比例不变。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10,676,640.00	533,832.00	4,399,251.20	219,962.56
应收账款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6,079.67	803.98	39,288.71	1,964.44
应收账款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0.00	0.00	508,604.00	25,430.20
小计		10,692,719.67	534,635.98	4,947,143.91	247,357.20
其他应收款	珠海健康元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0,287.80	1,514.39	12,994.47	649.72
其他应收款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8,329.00	416.45	16,658.00	832.90
其他应收款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50,005.81	3,000.35	210,401.51	10,520.08
其他应收款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876,332.29	43,816.61	545,153.86	27,257.69
小计		964,954.90	48,747.80	785,207.84	39,260.39

（2）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44,132.00	4,380.00
应付账款	深圳太太基因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0.00
应付账款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0.00	6,269,102.56
应付账款	健康药业（中国）有限公司	55,530.00	0.00
应付账款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84,243,191.79	55,703,992.40
小计		84,347,853.79	61,977,474.96
其他应付款	焦作健康元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54,482.17	12,482.17
其他应付款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	1,537,536.00
小计		54,482.17	1,550,018.17
应付股利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	2,517,344.66	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18,289,661.35	276,172,853.42
合计	218,289,661.35	276,172,853.42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4,709,290.11	4,379,985.00
1-2 年	1,302,476.40	2,474,882.50
2-3 年	736,556.20	187,856.40
3 年以上	1,357,725.00	8,404.20
合计	8,106,047.71	7,051,128.10

（3）其他承诺事项

①公司与韩国一洋药品株式会社签订专利许可协议，同意公司独占、不可撤消 PPI（质子泵抑制剂）化合物专利使用权以及在中国包括香港、澳门为了生产、加工、销售而独占使用一洋的专利。协议签订应支付 250 万美元入门费，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支付。公司同意自产品开始销售起前三年，按产品销售额 10%的比例给一洋提成，在这三年后的五年中，按销售额 8%的比例提成，余下的时间至 2014 年 7 月 22 日（协议到期日）按销售额 6%的比例提成。2009 年起已开始销售并按协议规定支付销售提成。

②2005 年，公司与韩国 LG 生命科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LG 公司”）签订许可与供货协议，就受让与 Gemifloxacin Mesylate 知识产权相关的许可证，支付甲磺酸吉米沙星针剂、片剂许可费用各 USD100 万元（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均已全额支付）。协议规定：

协议生效日后的第一个五个营业年之内，公司上述最终片剂产品的净销售额达到 150 万包（每包 3 片），LG 公司应在公司向其提交净销售额证书后两个月内一次性向公司返还税后 USD50 万元。同时，在协议有效期内（截止 2015 年年底），公司应于每季度结束后 30 日内按净销售额的 1.5%税后金额向 LG 公司支付特许权使用费。2008 年起已开始销售并按协议规定支付特许权使用费。

协议生效日后的第一个五个营业年之内，应在每季度结束后 30 日内按上述最终针剂产品净销售额的 10%税后金额向 LG 公司支付特许权使用费，在第六个营业年至协议期限届满可终止期间（截止 2019 年年底），公司应在每季度结束后 30 日内按针剂产品净销售额的 6%税后金额向 LG 公司支付特许权使用费。

（4）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以及其他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2、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5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母公司 2014 年实现净利润 122,755,373.01 元，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12,275,537.3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15,462,518.82 元，并减去实施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支付的股利 147,860,926.00 元，母公司 2014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478,081,428.53 元。

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对资金需求情况，拟定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所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本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本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以本公司年末全部已发行股本之 295,721,852 股股份计算，预计本公司用于分配的利润约为人民币 29,572,185.20 元，用于转增的资本公积金约人民币 88,716,555.60 元，剩余的未分配利润及资本公积金结转至下一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需要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截至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2014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激励计划向公司的董事、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相关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授予 1000 万股限制性 A 股股票（其中，首次授予 900 万股；预留 100 万股）。激励产生的费用由公司在实施本激励计划的锁定期，在相应的年度内按 3 次解锁比例（40%：30%：30%）分摊，同时增加资本公积。

以上三项议案尚待公司将本次激励计划相关方案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请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净流动资产及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1、净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3,165,882,214.19	2,980,726,564.42
减：流动负债	2,669,170,450.88	2,329,680,971.69
净流动资产	496,711,763.31	651,045,592.73

2、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总计	7,302,605,055.90	6,566,006,124.91
减：流动负债	2,669,170,450.88	2,329,680,971.69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4,633,434,605.02	4,236,325,153.22
----------	------------------	------------------

十七、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6,400,204.46	100.00	32,914,877.50	5.25	593,485,326.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626,400,204.46	100.00	32,914,877.50	5.25	593,485,326.96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9,946,046.41	100.00	30,509,881.30	5.35	539,436,165.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569,946,046.41	100.00	30,509,881.30	5.35	539,436,165.1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 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20,726,950.31	31,036,347.51	5.00
1 至 2 年	2,750,109.99	165,006.60	6.00
2 至 3 年	1,209,464.95	241,892.99	20.00
3 至 4 年	770,630.10	539,441.07	70.00
4 至 5 年	108,597.81	97,738.03	90.00
5 年以上	834,451.30	834,451.30	100.00
合 计	626,400,204.46	32,914,877.50	

(2)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82,687.83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77,691.6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湖南唯楚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266,067.80	无法收回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否
泉州海峡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201,180.00	无法收回		否
衡阳市福尔康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142,610.34	无法收回		否
合 计		609,858.14			

(4)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72,478,009.11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1.5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623,900.46 元。

(5)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447,123.60	1.11	6,048,304.49	36.77	10,398,819.11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应收款项	1,470,389,075.70	98.89	0.00	0.00	1,470,389,075.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486,836,199.30	100.00	6,048,304.49	0.41	1,480,787,894.81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093,335.11	1.00	4,614,815.34	35.25	8,478,519.77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应收款项	1,302,413,838.81	99.00	0.00	0.00	1,302,413,838.8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1,315,507,173.92	100.00	4,614,815.34	0.35	1,310,892,358.58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905,596.86	445,279.84	5.00

账 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至 2 年	717,384.20	43,043.05	6.00
2 至 3 年	773,508.70	154,701.74	20.00
3 至 4 年	334,960.00	234,472.00	70.00
4 至 5 年	5,448,659.78	4,903,793.80	90.00
5 年以上	267,014.06	267,014.06	100.00
合 计	16,447,123.60	6,048,304.49	

②合并范围内各公司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往来款	1,470,389,075.70	0.00	0.00	欠款人为公司子公司，不计提坏账

(2)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33,489.15 元；本年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年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按欠款方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丽珠集团宁夏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536,365,125.24	1 年以内	36.07	0.00
丽珠集团宁夏福兴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499,804,165.81	1 年以内	33.62	0.00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3,691,906.50	1 年以内	15.05	0.00
安滔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3,857,335.92	1 年以内	8.33	0.00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939,756.69	1 年以内	2.75	0.00
合 计	—	1,423,658,290.16	—	95.82	0.00

(5)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6) 本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24,490,564.98	18,471,307.03	1,706,019,257.95	1,636,423,366.22	18,471,307.03	1,617,952,059.19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593,753.92	1,200,000.00	8,393,753.92	14,061,444.09	1,200,000.00	12,861,444.09
合 计	1,734,084,318.90	19,671,307.03	1,714,413,011.87	1,650,484,810.31	19,671,307.03	1,630,813,503.28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珠海丽珠-拜阿蒙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3,934,721.95	0.00	0.00	3,934,721.95	0.00	0.00
珠海市丽珠美达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0	0.00	0.00	800,000.00	0.00	0.00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353,169,752.98	7,890,690.87	0.00	361,060,443.85	0.00	0.00
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170,872,457.35	0.00	0.00	170,872,457.35	0.00	0.00
上海丽珠制药有限公司	53,261,896.11	0.00	21,823,492.11	31,438,404.00	0.00	0.00
珠海现代中药高科技有限公司	4,539,975.00	0.00	0.00	4,539,975.00	0.00	0.00
丽珠集团丽珠医药研究所	6,004,000.00	0.00	0.00	6,004,000.00	0.00	0.00
丽珠（香港）有限公司	64,770,100.01	0.00	0.00	64,770,100.01	0.00	0.00
安滔发展有限公司	534,050.00	0.00	0.00	534,050.00	0.00	0.00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16,446,982.80	0.00	0.00	116,446,982.80	0.00	7,271,307.03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2,896,800.00	0.00	0.00	2,896,800.00	0.00	0.00
丽珠集团丽珠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12,008,000.00	0.00	0.00	12,008,000.00	0.00	0.00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厂	184,301,219.52	0.00	0.00	184,301,219.52	0.00	0.00
珠海市丽珠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40,020,000.00	0.00	0.00	40,020,000.00	0.00	0.00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280,769,410.50	0.00	0.00	280,769,410.50	0.00	11,200,000.00
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0.00	204,000,000.00	0.00	0.00
丽珠集团疫苗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4,500,000.00	0.00	0.00	54,500,000.00	0.00	0.00
丽珠集团宁夏福兴制药有限公司	90,000,000.00	0.00	0.00	90,000,000.00	0.00	0.00
丽珠集团宁夏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	90,000,000.00	0.00	0.00	90,000,000.00	0.00	0.00
文山丽珠三七种植有限公司	4,694,000.00	0.00	0.00	4,694,000.00	0.00	0.00
珠海市丽珠医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	0.00	0.00	900,000.00	0.00	0.0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 额
合 计	1,636,423,366.22	109,890,690.87	21,823,492.11	1,724,490,564.98	0.00	18,471,307.03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丽珠医用电子设备（厂）有限公司	1,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8,185,803.82	0.00	0.00	1,057,950.10	0.00	0.00
统一康是美商业连锁(深圳)有限公司	4,675,640.27	0.00	0.00	20,932.26	0.00	-4,696,572.53
合 计	14,061,444.09	0.00	0.00	1,078,882.36	0.00	-4,696,572.5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 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丽珠医用电子设备（厂）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1,200,000.00	1,200,000.00
广东蓝宝制药有限公司	850,000.00	0.00	0.00	8,393,753.92	0.00
统一康是美商业连锁(深圳)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850,000.00	0.00	0.00	9,593,753.92	1,200,000.00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07,022,168.59	1,386,499,168.87	2,187,143,788.97	847,817,770.43
其他业务	1,856,336.59	96,333.52	2,341,632.72	118,647.84
合 计	3,108,878,505.18	1,386,595,502.39	2,189,485,421.69	847,936,418.27

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税率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建设维护税	7%	18,166,531.96	14,980,759.57
教育费附加	5%	12,976,094.30	10,696,686.97
堤围防护费	0.07%	688,480.73	655,498.05
合 计		31,831,106.99	26,332,944.59

6、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850,000.00	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78,882.36	570,412.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23,045.66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4,091.30	708,115.36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4,091.30	364,365.3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64,181.22	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0.00	0.00
合 计	20,834,109.22	1,278,528.23

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净利润	122,755,373.01	108,779,100.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6,925.46	22,026,725.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331,700.61	15,036,059.11
无形资产摊销	7,778,874.63	8,598,690.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00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265.86	-106,626.6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935.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475,063.67	33,085,242.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834,109.22	-1,278,528.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49,781.58	-2,793,422.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00,669.88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115,682.30	-21,633,009.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691,558.60	-302,379,010.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9,315,802.63	46,429,746.72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790,448.15	-94,234,097.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611,630,017.65	605,176,378.7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05,176,378.73	1,099,218,893.8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0.00	0.00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53,638.92	-494,042,515.16

十八、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99,029.93	180,148.1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362,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827,495.36	38,842,657.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97,131.42	499,437.5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0.00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88,027.35	-1,001,272.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0.00
小 计	66,019,361.36	38,882,971.13
所得税影响额	9,666,588.14	7,150,619.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05,813.53	6,389,185.80
合 计	52,946,959.69	25,343,166.07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4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66%	1.74	1.7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5%	1.57	1.57

2013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4%	1.65	1.6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54%	1.56	1.56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六、49。

3、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2014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2013年1月1日、201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附后。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朱保国

2015 年 3 月 24 日